

河北百年巧匠手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BAINIANQIAOJIANG HANDCRAFTS PRODUCTS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工艺木绘产品属于装饰品中的高端消费品,生产和销售受到国民经济景气程度、居民可支配收入变化的影响较大。若宏观经济下行,居民消费水平降低,高端消费品市场会最先受到冲击。木地板产品主要用于建筑物的地面装修,需求与新增房地产面积密切相关。近年来,国家为控制投机性房地产需求,遏制房价过快增长,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对房地产市场进行调控,若新增房地产面积减少,装修装饰需求也会同时减少,在短期内将会对行业的发展和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木板基材,随着我国一些名贵树种日渐稀缺,国家天然林保护政策趋于严格,国内木材尤其是大径级木材供应将趋于紧张;随着国外主要木材出口国环保意识的增强和地方资源的出口保护,原材料供应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原材料供应紧张或价格大幅上涨,将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公司的盈利能力,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风险。

三、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内部控制体系不够健全、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等情况。公司及管理层的规范运作意识有待提高,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有待完善。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及股东代收代垫款项等情形,有限公司无关联交易及防范资金占用制度,关联交易未履行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做出了详细规定,并制定了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股份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最近二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的提升及相关知识的学习应用尚需一定时间,而且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仍然会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四、现金结算导致的内控风险

由于所处行业特点，公司客户绝大多数为自然人，公司产品销售现金结算比例较大。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4月，公司产品销售的现金结算比例分别为95.30%、96.43%和13.18%。尽管公司加强了现金结算有关的内控制度，如财务处实行明确的岗位分工与授权、建立严格的授权审批制度等，现金结算占比显著降低，但由于现金交易本身具有难以监控的特点，导致公司现金管理内控风险较大。

五、盈利能力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趋势明显，这一方面得益于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另一方面也得益于不断增加的政府补助。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4月计入非经常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4万元、52.5万元、130万元。若扣除政府补助等的影响，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15.80万元、234.96万元、-23.35万元，报告期内波动较大。由于政府补助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加之公司人工成本、业务费用、资产摊销等不断增长，未来可能导致公司净利润出现波动甚至为负，公司盈利能力面临下降风险。

六、向控股股东重大资产购置

2014年5月4日，公司与股东郭漫笏签订设备采购合同，按评估值3,927,519.00元购入其租给本公司的机器设备等，这些设备包括淋漆设备、喷绘机、雕刻机等。2014年5月18日，保定大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DYZP(2014)-02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对公司购买股东郭漫笏的机器设备等进行资产评估，评估资产原值426.31万元，评估值392.75万元。

目 录

挂牌公司声明	II
重大事项提示	III
一、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III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III
三、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风险	III
四、现金结算导致的内控风险	IV
五、盈利能力下降风险	IV
目 录	V
释 义	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3
一、公司概况	3
二、股票挂牌情况	4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4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4
三、公司股东情况	5
(一) 股权结构图	5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6
(三)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6
(四)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6
(五)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7
(六) 子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1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2
(一) 董事基本情况	12
(二) 监事基本情况	13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4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4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16
(一) 主办券商	16
(二) 律师事务所	16
(三) 会计师事务所	17
(四) 资产评估机构	17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1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19
一、公司业务情况	19
(一) 公司主要业务	19
(二)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19
二、公司组织结构	25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25
三、公司业务流程.....	26
(一) 采购流程.....	26
(二) 销售和服务流程.....	26
(三) 生产模式.....	27
四、公司商业模式.....	28
五、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1
(一) 公司主要技术.....	31
(二) 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33
(三) 公司相关资质及认证.....	36
(四) 主要资产情况.....	38
(五) 公司员工情况.....	39
六、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41
(一) 公司收入结构.....	41
(二) 公司产品的客户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42
(三) 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44
(四) 重大合同情况.....	45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46
(一)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46
(二) 所处行业风险.....	54
(三)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55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9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0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61
(一) 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1
(二) 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2
四、公司的独立性.....	62
(一) 业务独立性.....	62
(二) 资产独立性.....	62
(三) 人员独立性.....	63
(四) 财务独立性.....	63
(五) 机构独立性.....	63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64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64
(二) 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该等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64
(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64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65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65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65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6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66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表.....	66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67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67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67
(五) 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67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 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67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68
(一) 董事变动情况	68
(二) 监事变动情况	68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6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9
一、报告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9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及会计师审计意见	100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0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04
五、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分析	104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9
七、报告期主要资产	112
八、报告期主要债务	121
九、股东权益情况	126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27
十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0
十二、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32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32
十四、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32
十五、特有风险提示	133
十六、经营目标和计划	134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36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40
二、主办券商声明	141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42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43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44
第六节 附件	145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45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45
三、法律意见书	145
四、公司章程	145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45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45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百年巧匠	指	河北百年巧匠手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河北百年巧匠手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北百年巧匠手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北百年巧匠手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推荐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第六次会议通过修订，并于2014年3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2月8日发布实施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丹青公司	指	柏乡县丹青木制品有限公司
螺钿	指	用螺壳与海贝磨制成人物、花鸟、几何图形或文字等薄片，根据画面需要而镶嵌在器物表面的装饰工艺
拼花	指	通过对木板、石材、陶瓷等平板材料进行艺术加工，然后拼接在一起，形成的艺术图案
柔性约束	指	将受约束对象保持在一定运动空间内，使受约束对象可以存在一定程度的位移，约束的强弱则取决于柔性约束的刚度
基材	指	基础板材，木地板的重要组成部分，基材由于其材质组分的差异以及使用胶粘剂的差异以至于加

		工工艺设备的不同产生其成本的差异
花板	指	经过艺术加工、表面具有图案艺术地板
素板	指	没有图案的普通地板，与花板相对应
UV漆	指	紫外光固化油漆的简称，通过机器设备自动辊涂、淋涂到家具板面上，在紫外光的照射下促使引发剂分解，产生自由基，引发树脂反应，瞬间固化成膜，是当前最环保的油漆之一
红星美凯龙	指	国内最大的连锁家具商城之一，目前已在全国90个城市开办了130家商场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河北百年巧匠手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ainianqiaojiang Wooden Products Co.,Ltd.

法定代表人：裴艳丽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8年1月14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8月19日

注册资本：603.76万元

住所：石家庄市桥西区新石北路399号

邮政编码：050000

信息披露负责人：康凯

电话：86-0311-86545819

传真：86-0311-86545819

网址：www.bainianqiaojiang.com

电子信箱：bainianqiaojiang@163.com

所属行业：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工艺美术品制造（C243）”、“木制品制造（C203）”；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版），公司所处行业为“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C24）”、“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C20）”。

主要业务：手工木绘艺术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67032746-7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831461

股票简称：百年巧匠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603.76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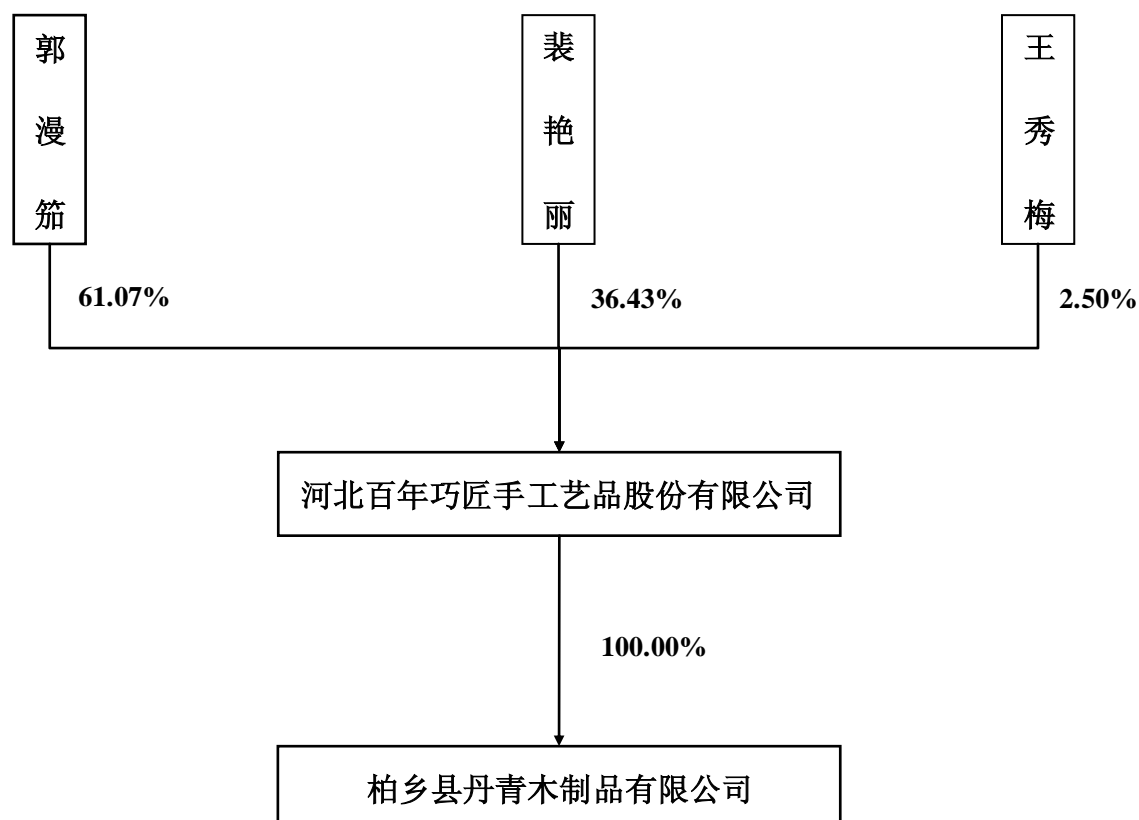
《公司章程》第十八条：“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603.76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603.76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票。”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公司无可以公开转让的股票。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郭漫笏	3,687,600.00	61.07	自然人股东	无
2	裴艳丽	2,200,000.00	36.43	自然人股东	无
3	王秀梅	150,000.00	2.50	自然人股东	无
	合计	6,037,600.00	100.00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郭漫笏，实际控制人为郭漫笏、裴艳丽。

郭漫笏，董事、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4年9月出生，毕业于沈阳大学，土木工程专业，专科学历；1995年9月至2008年1月，就职于中国铁建中铁十三局集团公司，任项目经理；2008年1月，投资创立有限公司，曾任总经理，任期3年，2014年7月28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聘任为总经理，任期3年。其持有公司61.07%的股份。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裴艳丽，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0年8月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企业管理专业，MBA学历；；1995年1月至2008年1月，从事个体经营；2008年1月，投资创立有限公司，曾任执行董事，任期3年，2014年7月28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长，任期3年。其持有公司36.43%的股份。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初，裴艳丽持有公司40%的股份，郭漫笏持有公司30%的股份，裴艳丽担任公司执行董事、郭漫笏担任公司总经理，对于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经营政策、人事任免等决策，二人均在事前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并通过公

司股东会决议的方式共同控制公司，二人形成了事实上的一致行动关系。目前，公司第一大股东郭漫笏持有公司 61.07%的股份，第二大股东裴艳丽持有公司 36.43%的股份，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97.50%的股份。股份公司设立后，裴艳丽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郭漫笏担任董事、总经理，二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对有限公司阶段双方形成的事实上的一致行动关系和共同控制关系进行追认，并约定在协议有效期内互为一致行动人。其二人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施予重大影响，可实际控制公司的发展方向，可以认定郭漫笏、裴艳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最近两年内均为郭漫笏和裴艳丽共同控制，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有限公司的设立

2008年1月，自然人裴艳丽、王秀梅、郭漫笏认缴出资50万元组建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08年1月11日，河北金诺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冀金诺达(2008)设验字第01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8年1月11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50万元，其中，裴艳丽货币出资20万元；王秀梅货币出资15万元、郭漫笏货币出资15万元。

2008年1月14日，经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有限公司取得注册号为13010000013640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正式成立。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5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裴艳丽，住所为石家庄新石北路399号。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家具的设计、销售与维修（需专项审批的未经批准不得经营）。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裴艳丽	20.00	货币	40.00
王秀梅	15.00	货币	30.00
郭漫笏	15.00	货币	30.00

合计	50.00		100.00
----	-------	--	--------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7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203.76万元，其中股东裴艳丽增加出资20万元，以货币出资；股东郭漫笏增加出资133.76万元，以专利权出资。

2012年6月19日，河北中源厚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冀中源厚德评报字[2012]第0118号《郭漫笏拟以所持有的低温辐射采暖地板发明专利权出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2年5月31日，评估对象为低温辐射采暖地板发明专利权一项，专利号ZL201010541150.5，评估价值为133.76万元。

2012年7月24日，河北金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2012）金桥验字第16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7月24日止，百年巧匠已收到裴艳丽、郭漫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53.76万元。股东裴艳丽新增出资额人民币20万元，全部货币出资，于2012年7月23日缴存于百年巧匠账号内；股东郭漫笏新增出资额人民币133.76万元，为发明专利权（专利号：ZL201010541150.5），变更专利权人为百年巧匠，变更生效日期为2012年6月27日。百年巧匠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5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3.76万元。

2012年7月26日，公司依法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和出资情况变更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裴艳丽	40.00	货币	19.60
王秀梅	15.00	货币	7.40
郭漫笏	148.76	货币、非货币	73.00
合计	203.76		100.00

备注：郭漫笏先生自2008年10月20日以来一直担任百年巧匠经理职务，“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是郭漫笏先生的其中一项工作职责；百年巧匠于2010年4月13日变更经营范围后，公司经营范围涉及地板加工、木制品研发等领域，该等经营范围与用于出资的发明专利内容一致；根据郭漫笏先生所作陈述，百年巧匠为其完成发明创造提供了物质技术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六条的规定，该发明创造不能排除属于职务发明的可能，申请专利的权利属于百年巧匠，申请被批准后，百年巧匠为专利权人。因此，郭漫笏先生作为发明人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上述发明专利权不符合前述法律规定，其对发明专利不享有合法的所有权。鉴于此，虽然百年巧匠本次增加注册资本经股东会决议通过，用作出资的发明专利权经河北中源厚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经河北金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确认各股东已足额认缴增加的注册资本，且百年巧匠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但因股东郭漫笏对其用作出资的发明专利不享有合法的所有权，因此，百年巧匠本次增加注册资本的法律效力存在瑕疵。

3、有限公司货币补足瑕疵专利出资

2014年3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以下决议：一致同意股东郭漫笏先生以现金133.76万元人民币替换补正其于2012年7月以评估价值为133.76万元人民币的“低温辐射采暖地板发明专利(专利号 ZL201010541150.5)”对公司的增资。

2014年3月19日，完成以货币置换之前专利权出资。2014年3月20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保定大雁分所出具中兴财光华（保）审验字（2014）第08002号《验资报告》。

本次补足出资后，公司股东和出资情况变更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
裴艳丽	40.00	货币	19.60
王秀梅	15.00	货币	7.40
郭漫笏	148.76	货币	73.00
合计	203.76		100.00

备注：股东本次以货币形式补足出资，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程序上存在瑕疵，但该出资已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资，经验证该出资已实际到位，不存在出资不实情形，且在2014年4月，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时，公司出资形式的变更已经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认可，鉴于此，本次出资的程序瑕疵，不构成本次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4、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4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400万元，其中股东郭漫笏货币出资220万元，股东裴艳丽货币出资180万元。

2014年4月30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保定大雁分所出具了中兴财光华（保）审验字（2014）第08004号《验资报告》，对此次增资进行了验证。

2014年4月30日，公司依法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和出资情况变更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
郭漫笏	368.76	货币	61.07
裴艳丽	220.00	货币	36.43
王秀梅	15.00	货币	2.50
合计	603.76		100.00

5、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7月25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4)第07572号”《审计报告》，确认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4月30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7,907,599.97元。

2014年7月26日，保定大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DYZP(2014)-048号”《评估报告》，确认公司截至2014年4月30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7,926,400.61元。

2014年7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

起人,以截至2014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7,907,599.97元按1.3097:1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603.76万股,每股1元,其余1,869,999.97元净资产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4年7月28日,发起人各方签署了设立河北百年巧匠手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

2014年7月28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4)第07067号”《验资报告》,对公司出资进行了审验。

2014年7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河北百年巧匠手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折股方案的议案》、《关于选举河北百年巧匠手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河北百年巧匠手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议案。

2014年8月19日,公司取得了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3010000013640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郭漫笏	3,687,600.00	净资产折股	61.07
裴艳丽	2,200,000.00	净资产折股	36.43
王秀梅	150,000.00	净资产折股	2.50
合计	6,037,600.00		100.00

(六) 子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柏乡县丹青木制品有限公司

丹青公司设立于2012年12月5日,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其现行有效的注册号为13052400000402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柏乡县十里铺

村东，法定代表人裴艳丽，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该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木绘地板的加工与制作；家具的设计与维修，木地板、浸渍纸地板、木质家具、成（半）木材的销售及进出口业务；嵌花木地板、实木地板、实木多层地板、木地板半成品的加工；木制品研发及技术转让；室内外装饰装修的设计、施工；木地板养护用品的销售（国家法律法规限定经营除外）。丹青公司的设立及股权演变情况如下：

2012 年 11 月 10 日，股东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决定出资 100 万元设立柏乡县丹青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5 日，邢合同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邢同会柏验字（2012）第 33 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已在 2012 年 12 月 5 日前缴足。

2012 年 12 月 5 日，经柏乡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有限公司取得注册号为 13052400000402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丹青公司设立时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丹青公司设立至今未发生股权变更事项。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裴艳丽，董事长，任期三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郭漫笏，董事，任期三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

发生变化情况”。

王秀梅，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8年12月出生，高中学历；1996年1月至2008年1月，从事个体经营，2008年1月，投资创立有限公司，曾任监事，任期3年。2014年7月28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其持有公司2.5%的股份。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康凯，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6年12月出生，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专科学历；2007年11月至2008年3月，就职于北京天下互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业务员；2008年4月至2008年10月，就职于石家庄东龙非视平面设计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08年11月至2010年10月，就职于河北盛德利印铁制罐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10年11月至2014年7月，加入有限公司，任电商经理职务。2014年7月28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聘任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张月其，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7年8月出生，毕业于邯郸学院，美术专业，专科学历；2008年1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美克美家家具连锁有限公司天津连锁店，任绘画部经理；2010年1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北京创古艺术有限公司，任金箔画师；2013年7月加入有限公司，任绘画部经理职务。2014年7月28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二）监事基本情况

裴春景，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7年4月出生，初中学历；1998年至2008年从事家具制作工作，2009年5月加入有限公司，任厂长职务。2014年7月28日，被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纪密卓，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7年12月出生，毕业于唐山学院，装饰艺术设计专业，专科学历；2010年4月至2012年1月，

就职于唐山鼎坚室内装饰有限公司，任设计师；2012年1月加入有限公司，任设计师。2014年7月28日，被选举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田文帜，职工代表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3年10月出生，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会计专业，专科学历；1993年7月至2001年7月，就职于石家庄桥西区城市建设开发公司，任出纳/办公室文员职务；2003年4月至2004年7月，就职于河北恒信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任店内会计职务；2007年5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河北宇阳电子高技术公司，任办公室文员职务；2011年4月至2012年9月，就职于河北信用达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职务；2013年7月加入有限公司，任会计职务。2014年7月28日，被选举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郭漫笳，总经理，任期三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裴学艳，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7年12月出生，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金融专业，专科学历；1996年9月至1997年6月，就读于石家庄第二商业学校；1997年6月至2013年11月，就职于河北省太行国宾馆，任计财部会计职务；2013年12月加入有限公司，任财务部总监职务。2014年7月28日，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康凯，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892.12	1,306.73	831.47
负债总计（万元）	1,178.00	1,065.53	786.5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14.12	241.20	44.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14.12	241.20	44.89
每股净资产（元）	0.46	0.70	-0.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46	0.70	-0.26
资产负债率	59.44%	79.19%	94.81%
流动比率（倍）	1.42	1.05	1.00
速动比率（倍）	1.17	0.80	0.97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86.24	1,005.44	301.98
净利润（万元）	72.92	196.31	18.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2.92	196.31	18.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4.61	166.93	16.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4.61	166.93	16.14
毛利率（%）	66.68	57.95	66.73
净资产收益率（%）	26.26	137.23	-33.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86	116.70	-29.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96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96	0.16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73.97	177.24	119.83
存货周转率（次）	0.34	2.91	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6.80	156.28	-19.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3	0.77	-0.10

注：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2、净资产收益、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有关要求计算。

3、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4、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5、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按照母公司“期末负债/期末资产”计算。

6、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7、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计算。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计算。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计算。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邮政编码：430015

电话：027-65799694

传真：027-65799576

项目负责人：张延山

项目小组成员：田秀印、刘娜、姜昊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

负责人：王连恩

联系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贵州路18号君悦大厦B座8层

邮政编码：300051

电话：022-85586588

传真：022-85586677

经办律师：梁爽、张宇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姚庚春

联系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广安街 77 号安侨商务四层

邮政编码：050011

电话：0311-85929189

传真：0311-85929189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凤岐、田和静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保定大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洪利

联系地址：保定市天鹅中路 178 号

邮政编码：071051

电话：0312-3107372

传真：0312-3118052

经办资产评估师：张云贵、杨小平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844

传真：010-5859898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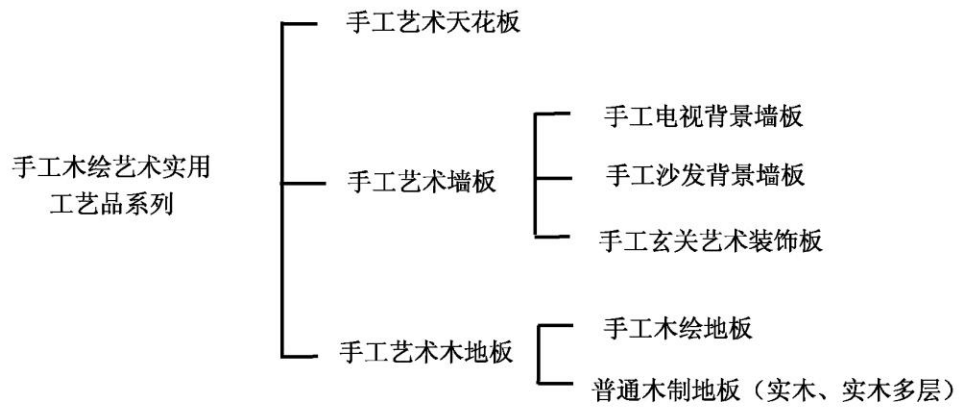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为木绘拼花实用工艺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将雕刻、螺钿镶嵌、火烙和手工绘画等四种手工艺技法应用于木绘拼花工艺品中，形成木绘拼花地板、墙板、棚板等系列产品。公司产品填补了装饰行业的空缺，满足了高端人群对居家生活和企业环境的艺术装饰品高端定制需求。

公司的经营范围：家具的设计、销售与维修；木地板、浸渍纸地板、木制家具、成（半）木材的销售及进出口业务；嵌花木地板、实木地板、实木多层地板、木地板半成品的加工；木制品研发及技术转让；室内外装饰装修的设计、施工；木地板养护用品的销售；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视听节目、烟草专卖和因特网电子公告服务以外的合法因特网信息内容）（有效期至2019年05月14日止）；组织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营业性演出除外）；文化创意技术研发；工艺礼品、手工木绘拼花系列产品、手工嵌花木板的设计、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木绘拼花实用工艺系列产品，公司提倡艺术为生活服务，将中国传统工艺技法融入地板制作工艺，产品迥异于目前市场上相对呆板、单调的地面装饰材料。公司产品可应用于木制墙面、天花板、地面铺设等，按照图案艺术效果要求，合理、灵活运用。公司根据客户室内空间的尺寸形状、风格兴趣、艺术品位等不同要求，为客户提供产品个性化定制。除艺术地板（花板）外，公司还会根据客户整体需求销售部分普通地板（素板）。

公司主要产品系列如下表所示：



中式整体实景图



欧式整体实景图



手工艺术地板



螺钿镶嵌细节（上图局部放大图）



手工艺术墙板



三面通景图



手工艺术吊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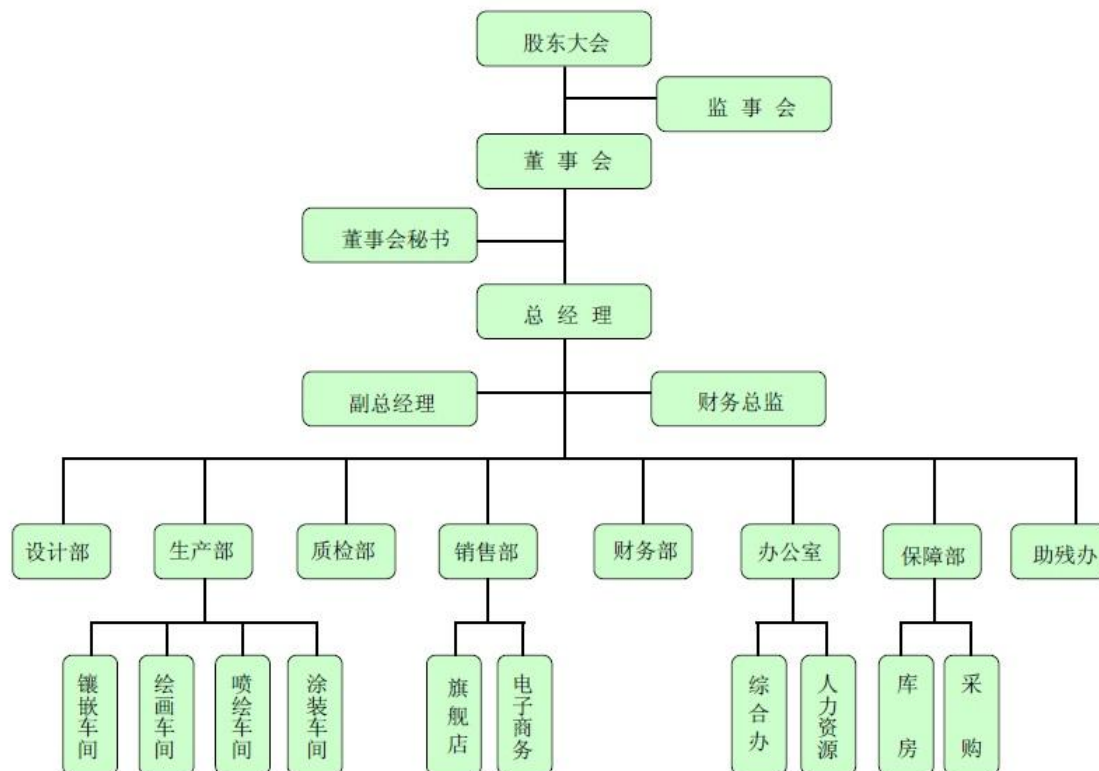


高端收藏系列墙板《百骏图》



二、公司组织结构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 公司各部门职责

部门	职责
设计部	根据客户需求完成公司产品效果设计，跟踪设计订单制作，解决相关问题，并协调质检、绘画部以及相关设计师对订单进行评审、修正、确定。
生产部	负责公司产品的制作完成，下辖镶嵌车间、绘画车间、喷绘车间、涂装车间，配合质检人员完成质量检验工作。
质检部	负责对公司产品的质量检验，并对不合格的产品提出处理意见，对质量问题原因进行分析，并及时向上级领导报告。
销售部	包括旗舰店和电子商务，旗舰店负责拓展销售渠道、参与制定市场价格，分析市场对该行业进行研究及预测，制定市场营销方案，管理客户；电子商务部负责建立、运营、维护公司电子商务平台，通过电子商务平台完成销售。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预算、核算和审核等工作；及时监督、了解各部门原材料、设备产品的进出情况，及时办理结算和入库手续，建立明细账和明细核算。
办公室	负责公司的行政管理工作、人力资源、日常办公用品采购、管控部门费用。
保障部	下辖库房和采购，库房负责各类物资的储存、保管和发放，确保物资储存质量，提供优质服务，满足生产、销售需求；采购负责按各部门报批需要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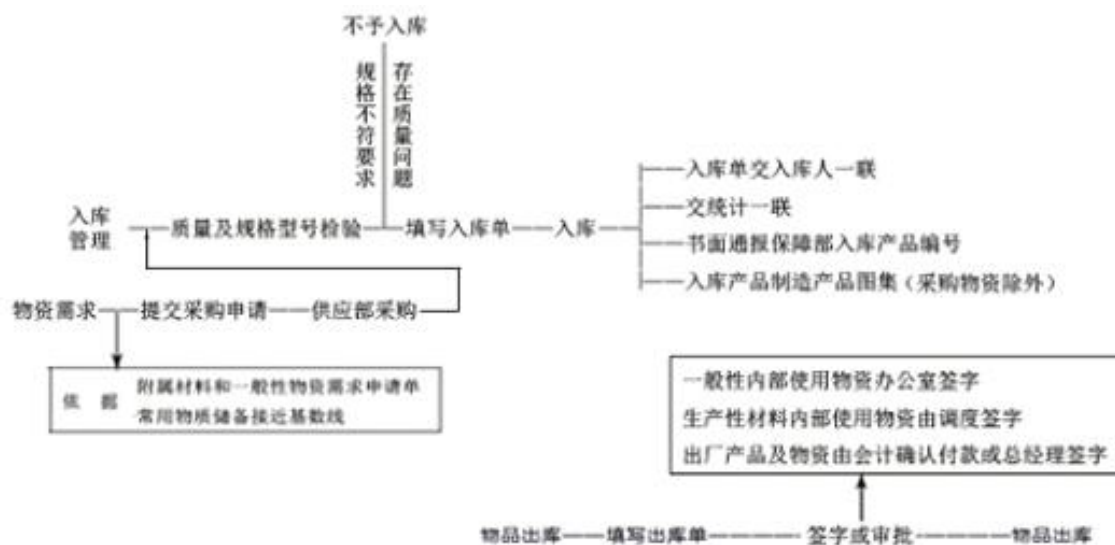
	相关物资，及时采购到位。
助残办	负责帮助、协调公司残疾员工的工作与生活。

三、公司业务流程

(一) 采购流程

公司的采购业务由采购部负责，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进行独立的采购活动。根据采购物资的种类，公司的采购模式分为两种：1、常用物资，如木地板基材（人造板、实木等）、UV 漆等生产物资，公司采用合约采购方式，确保货源与价格的稳定。常用物资须有一定库存基数，低于基数则立即申请补充。新生产任务下达的同时，检查该批生产任务所用基材与库存情况是否匹配，如基材无法保障生产需要，仓库管理人员立即申请购买；2、一般性物资，如办公用品等，如有部门需要，提出采购申请，由办公室负责组织集中采购。

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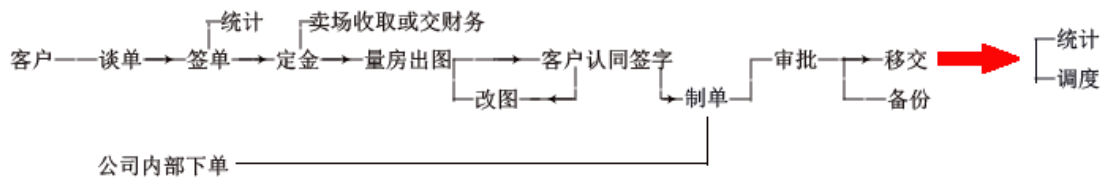


(二) 销售和服务流程

公司的销售业务由市场部和设计部共同完成，公司产品属于定制化产品，设计师在销售过程中充分参与，根据目标客户所从事的职业行业特点、品位特点、家庭成员结构、家庭环境风格和空间结构，结合客户所喜欢的图案类型和色彩等综合艺术，为客户提出艺术装饰解决方案。客户确定图案后，由参与设计师制作生产任务单，明确订单完成时间、安装时间、客户信息、安装位置、安装形态、

安装方式等细节内容。

销售和服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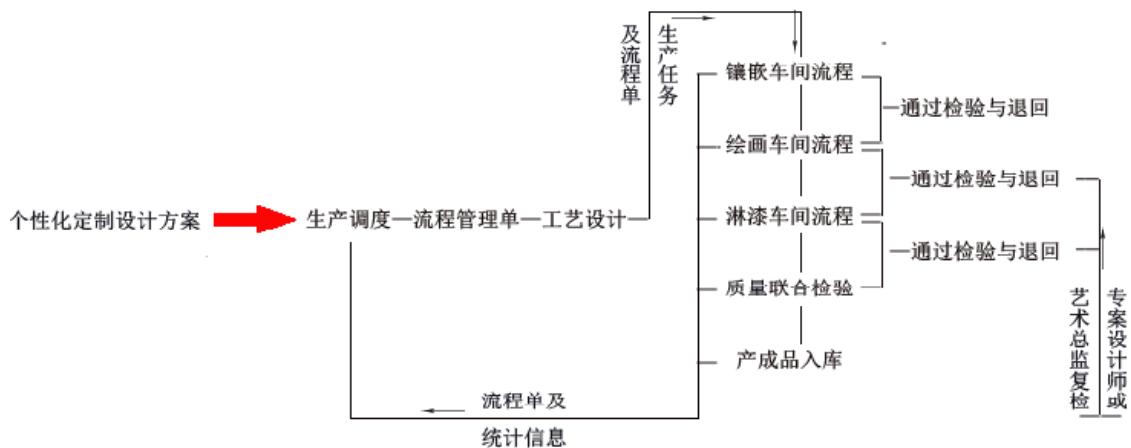


(三) 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工作由生产部负责，根据客户订单以及公司领导下达的生产任务，组织各生产环节和资源，确保订单和生产任务在保质保量的前提下按时完成。公司会根据市场需求情况，预先生成特定规格、图案的产品，同时也会根据设计部给出的“个性化定制设计方案”，由生产调度制出“流程管理单”，进行工艺分解，用于指导嵌、烙、刻、绘整个生产过程的生产工艺流程和生产统计。

设计部根据订单设计产品图案及规格，待产品规格及图案符合订单需求的情况下，生产调度填写相关的流程单内容，报送各生产车间。喷绘车间、镶嵌车间、绘画车间、涂装车间分别续写由上道工序传下来的流程单部分内容，下道工序的车间质检员对上道工序交来的产品进行质量检查，发现问题立即处理，或者退回上道工序。产品完工后质检部依据质量体系标准 GB/T 19001-2008/ISO9001-2008 的要求对产品进行全面质检，保证产品的质量要求。

生产流程图：



(四) 质量控制流程

公司针对产品中的甲醛释放量，河北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检验以 GB18580-2001 标准（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限量国家标准）对产品进行检验。同时，公司会从原材料采购、生产过程中检验、成本检验几个方面控制产品质量：

一、原材料采购

项目	供货商	抽检比例 (批次)	检验方法	技术要求
实木或实木复合地板	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产品监督检验报告、营业执照、代码证书、执行标准、国地税副本	2‰	游标卡尺、钢板尺、卷尺进行测量	无开裂、腐朽等材质缺陷，与使用地含水量一致，无变色、拼接离缝等现象
UV 漆	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产品监督检验报告、营业执照、代码证书、执行标准、国地税副本	100%	审查	包装箱产品信息完整明确，包装封口处完整、无污染，厂名称正确清晰无缺漏
颜料	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产品监督检验报告、营业执照、代码证书、执行标准、国地税副本	1%	审查	外包装完好无损，颜色符合进货要求，单只颜色无漏色
纸箱	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产品监督检验报告、营业执照、代码证书、执行标准、国地税副本	1%	审查	材质、规格尺寸、文字内容、颜色、外观与进货一致

二、产品生产过程中的产品质量控制措施

① 生产检验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技术要求
表面疤痕	目测	在不影响图案的基础上允许
表面色差、材色不匀	目测	无明显色差，不影响图案效果
表面平整度	目测、触摸	无磕绊，无明显高低差
镶嵌物	倒扣、轻摇	无明显缝隙，无脱落，镶嵌牢固
浮雕	目测、触摸	浮雕槽内平滑无毛刺，无错位

② 绘画检验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技术要求
绘画	目测	无特殊要求时与图案基本相符、分染均匀到位、线条流畅、镶嵌物绘画精致、整幅画面干净整洁

③ 涂装检验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技术要求
表面划痕	目测	无明显划痕
画面受损	目测	完整、无受损
浮雕槽内	目测、触摸	无灰尘、槽内光滑
其他外观质量	GB/T 18103—2013	符合相关标准

三、成品出厂检验

质检部检验

① 外观质量要求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技术要求
整体尺寸	钢卷尺测量	与设计要求相符
表面划痕	目测	无明显划痕
画面受损	目测	完整、无受损
浮雕槽内部	目测、触摸	无灰尘、槽内光滑
其他外观质量	GB/T 18103—2013	符合相关标准

② 装饰性：

材色和图案应视觉美观，图案的花纹、颜色、光泽应基本一致，不应有分层、鼓泡现象。

③ 包装：

产品出厂时应按照产品类别、规格、等级分别包装，包装要严实，避免产品磕碰、划伤和污损，箱内附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装箱清单。

四、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结合嵌、烙、刻、绘四种工艺的木绘拼花装饰板，通过持续的投入，建立从选材、研发、设计、生产到销售、服务的全程品质监控体系。

公司成功自主研发木绘拼花产品，已熟练掌握并改良、升级每道生产工艺，丰富公司资源的同时培养了一批功底扎实的技术人才。公司是被中央文明办、民政部、中残联授予的“全国自愿助残示范基地”、河北省“残疾人定向培训定向上岗就业基地”、长春大学特殊教育学院等艺术院校的就业基地。公司通过为专业艺术院校毕业的残疾人提供工作岗位，形成了强大的画师队伍，使得木绘拼花产品不断丰富、完善。

公司产品的目标客户是具有较高艺术品位和审美能力的人群，满足客户的家居高端定制需求，公司产品可用于家装也可用于公装，河北电视台先后两次定制了公司的木绘拼花产品。

公司以直销零售的方式获取订单，销售方式主要为店面销售，除此之外积极应邀参加国内外展览，通过参加深圳文博会、世博会、河北文化产业博览会、国内外文化产业交流促进会等进行产品展示的同时，接受订单。公司可以根据客户需要送货上门并派专业的队伍安装，客户也可以自行取货、安装。同时公司正在投入资金建设专业的创新型文化产品电子商务平台，实现公司营销流程的电子化、数字化，进而降低人力物力成本，高效率地开展营销活动，把营销模式逐步转变为以电子商务平台网销为主的新型模式以满足新时代的要求。

公司将手工艺技法应用到木绘拼花实用工艺品制造之中，通过为装修客户提供符合个人审美趣味的手工艺墙板、地板等系列产品，满足客户的高端定制需求，获取收入并实现利润。销售木绘拼花产品是公司获取利润的主要途径，2012年、2013年、2014年1-4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19,795.29元、10,054,392.93元、2,862,416.37元，报告期内，公司提高了生产效率和管理效率，在拓展市场、扩大生产等方面取得成效，因此收入快速增长。由于公司生产的是定制化产品，具有工艺品属性，面向高端人群，因此与其他普通家居产品相比，公司的木绘拼花产品单价较高，产品盈利能力较强。以我国木地板主要生产企业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978）为例，其2014年

1-6月地板业务的毛利率为27.46%，而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4月毛利率分别为66.73%、57.95%、66.68%，盈利能力显著高于其它普通地板生产企业。

针对现金结算比例较大这一特点，公司专门制定了相关的控制制度，具体包括：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并要求销售、财务、生产仓库等部门严格执行；销售部门接受订单时必须签订合同并开具销售单，销售单作为客户付款、公司发货的凭据；公司财务处实行明确的岗位分工与授权，明确财务部门各岗位的职责权限，财务处设立专职出纳，出纳凭销售单收取客户货款并开具收据，对于金额超过1万元的现金货款，财务部派专人专车带客户去银行即时缴存；生产部门根据销售单组织生产和发货，并将销售单留存备查；每期末公司销售部、生产部等与财务处核对单据，确保账实相符、准确无误。

为了减少现金交易比例，公司一方面加强了现金结算有关的内控制度，如销售部、生产部、财务处实行明确的岗位分工与授权、建立严格的授权审批制度等。另一方面，公司采取多种措施鼓励客户采用银行转账结算：首先对长期合作客户公司原则上要求其通过银行转账进行结算；2014年以来公司拓展电子商务销售模式，公司在天猫商城上开设了旗舰店，销售款项可以通过支付宝转账支付；同时公司引进银行POS机收费系统，客户可直接用银行卡将货款打入公司账户。通过上述措施逐步降低现金结算比例、降低内控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现金结算比例已经下降至13.18%”。

五、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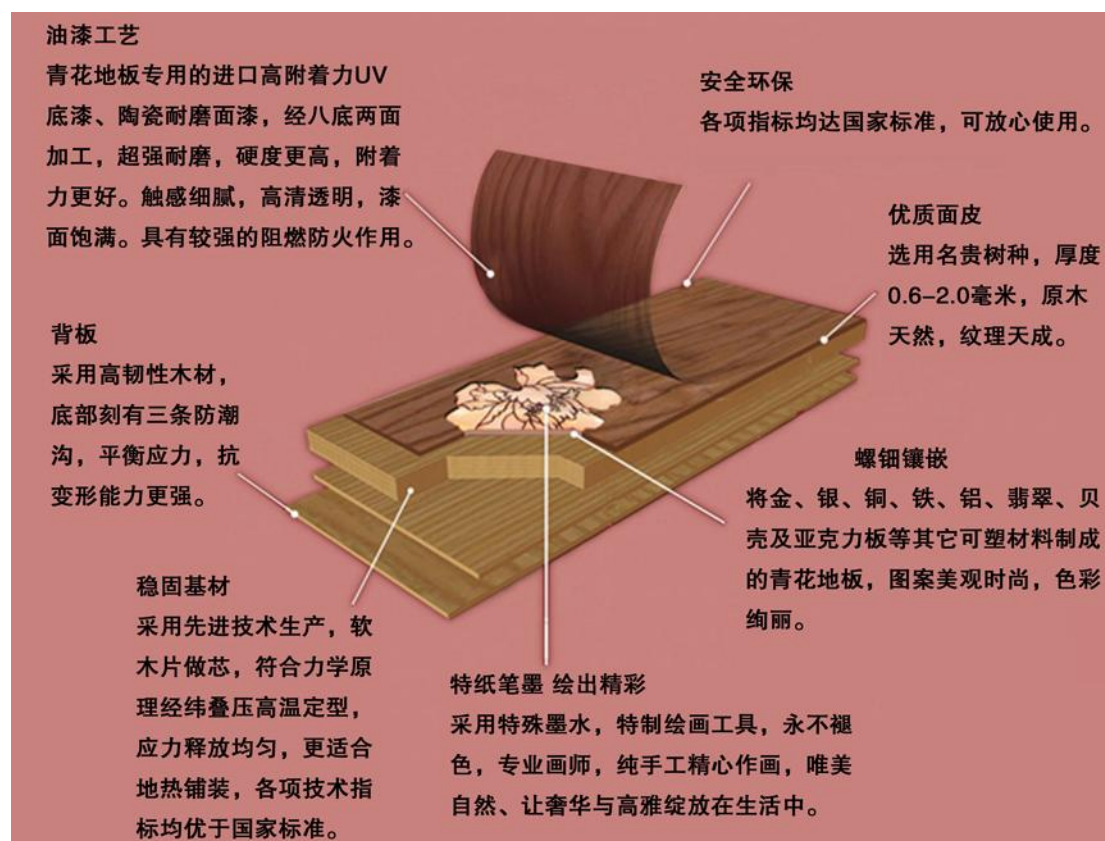
（一）公司主要技术

公司的木绘拼花实用工艺品兼具地板的实用性和工艺品的装饰性，有别于市场上大部分的普通木制装饰品，产品可替代性较低。木绘拼花产品选用优质木材作为基材，将木制地板、装饰材料等初步打磨基础上，进行绘画、雕刻、镶嵌、烙画等艺术创作加工，在地板表层形成各种图案，然后滚漆。

公司的产品在基材生产和漆层的淋涂或滚涂等工序中采用机械或自动化生

产设备。木绘拼花工艺品镶嵌及彩绘层处于漆层的下面，镶嵌物与基材之间采用了“柔性约束”技术，保证正常受力不脱落，彩绘不褪色。公司具有丰富的嵌烙刻绘、木材加工经验，使产品具有优良的物理性能，不易发生表板开裂、波浪纹等质量问题，采用多层结构的基材，更可有效杜绝变形。

公司木绘拼花工艺产品结构图：



拼花中要用到不同类型的木材，木绘需要很多道工序，艺术加工环节的雕刻、螺钿镶嵌、烙绘、工笔彩绘均有木雕工匠、镶嵌师、烙绘师和画师纯手工创作完成，公司的木绘拼花地板以各种经典图案做蓝本，通过精湛工艺，以木材为原料演绎中国画、西洋油画等各种风格，突显客户的家装风格，营造家居人文艺术氛围。

公司产品制作工艺如下表所示：

雕刻



木雕工匠根据作品工艺要求进行雕刻作业,运用雕刻工艺技法将深浮雕和浅浮雕融入到木绘拼花中,利用三维形体的空间起伏或夸张处理,形成浓郁的空间深度和强烈的视觉冲击力,平面感强、线条流畅,达到静雅、精湛的艺术效果。

螺钿镶嵌



镶嵌师利用螺钿的天然色泽和纹理,取形、抛光、堆砌、粘贴,按图案形状的要求,将贝壳片等可塑材料嵌入木材内,在木材表面组成各种吉祥图案,利用其五彩斑斓、晶莹剔透的色彩特质,彰显作品的华贵富美,满足用户的审美情趣与文化品位。

烙画



烙绘师根据作品特点的要求进行烙绘渲染,将烧热的铁笔在木制品的表面用碳化方法进行创作,与其他三种工艺相呼应,互为衬托,使木绘拼花产品更有古朴的韵味。

木绘



画师根据顾客的图案特点要求进行绘画创作,多项技法综合,因图施工。木绘是较为重要复杂的一个环节,综合了油画、中国画、唐卡的精髓,运用写意、工兼、工笔等多种绘画技法,使木绘拼花产品成为能够充分实现客户个性定制的装饰品。

(二) 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1、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注册/ 申请号	申请人	权利期限	商标名称	核定类别
----	--------------	-----	------	------	------

1	6489060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2年9月7日至 2022年9月6日	百年巧匠	广告；广告代理；广告设计；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推销；计算机文档管理；会计；审计；自动售货机出租
2	6659221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0年5月28日至 2020年5月27日	百年巧匠	半成品木材；拼花地板条；镶花地板；木地板；非金属门；非金属窗；拼花地板；非金属楼梯基（楼梯间部件）；非金属园艺格架；石头、混凝土或大理石艺术品
3	7119343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4日至 2020年9月13日	百年巧匠	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研磨加工；纺织品精细加工；木器制作；伐木及木料加工；吹制玻璃器皿；烧制陶器；服装制作；艺术品装框；雕刻
4	7119344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0年8月7日至 2020年8月6日	百年巧匠	家用器皿；瓷器装饰品；瓷、赤陶或玻璃艺术品；水晶工艺品；饮用器皿；梳；兽鬃毛制品；鸡毛掸；水晶（玻璃制品）；室内观赏植物园（仿自然动物和植物园）
5	7119345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0年8月7日至 2020年8月6日	百年巧匠	护身符（首饰）；珠宝（首饰）；贵金属艺术品；翡翠；玉雕；银制工艺品；玉雕首饰；角、骨、牙、介首饰及艺术品；钟；表
6	8491098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1年9月7日至 2021年9月6日	百年巧匠	木材；镶饰表面的薄板；地板；拼花地板条；镶花地板；木地板
7	8491252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4日至 2023年12月13日	百年巧匠	广告；会计；计算机录入服务；进出口代理；人事管理咨询；审计；特许经营的商

					业管理；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替他人推销；自动售货机出租
8	8202308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1日至2021年4月20日	青花地板	木材；地板；木板材条；拼花地板条；镶花地板；木地板；石膏板；发光板材；涂层（建筑材料）；半成品木材
9	10861850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4年2月7日至2024年2月6日	红橙地板	铺地木材；地板条；木板条；非金属简易小浴室
10	10862020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3年8月7日至2023年8月6日	银橙地板	铺地木材；地板条；木板条；拼花地板；非金属楼梯基（楼梯部件）；非金属地板；建筑用非金属嵌板；发光板材；非金属简易小浴室
11	10862158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4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金橙地板	铺地木材；地板条；木板条；拼花地板；非金属楼梯基（楼梯部件）；非金属地板；建筑用非金属嵌板；发光板材；非金属简易小浴室
12	11643343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1日至2024年4月20日	青花	屋顶板；木地板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已受理有
限公司提交的注册申请4项，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商标注册/ 申请号	申请人	申请日期	商标名称	核定类别
1	7119342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08.12.18	百年巧匠	实际培训；学校（教育）；就业指导（教育或培训顾问）；教育考核；函授课程；组织文化或教育展览；组织表演（演出）；安排和组织学术讨论会；文字出版（广

					告宣传册除外)；现场表演
4	11553837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2.09.27	茶叶地板	木屑板；贴面板；胶合木板；胶合板；木地板；制家用器具用木材；拼花地板；建筑用非金属嵌板；非金属简易小浴室

2、专利权

序号	名称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有效期
1	低温辐射采暖地板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继受取得	发明	ZL201010541150.5	2010.11.12-2030.11.11
2	采用镶、烙、刻、绘四位一体工艺生产的木制装饰板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继受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220148080.1	2012.11.14-2022.11.13

3、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所有无形资产均未形成账面价值。

(三) 公司相关资质及认证

1、资质和认证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单位	有效日期
企业资质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313000189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	2013.11.04-2016.11.03
河北省木材经营加工许可证（许可范围：木地板、木制家具、成（半）木材）	许可证（西林）第 0051 号	石家庄市桥西区农业办公室	2012.04.23-2015.04.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业务种类：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	冀 B2-20140071	河北省通信管理局	2014.05.14-2019.05.14
企业认证			
社会福利企业证书	福企证字第	河北省民政厅	2013 年 12

	13000103011 号		月- 2015 年 12 月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19001-2008/ISO 9001:2008	07212Q20028R0M	河北英博认证有限公司	2012.02.17- 2015.02.16
产品认证			
实木复合地板检验报告	SYQG1301740	河北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 院	2013.09.13- 2015.06.07

上述企业资质证书仍登记在有限公司名下，公司目前正在办理相关变更手续。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是“嵌花实木复合地板的设计研发、加工。”

《实木复合地板检验报告》对公司的实木复合地板产品的外观、尺寸、浸渍剥离、漆膜附着力、表面耐磨、表面耐污染、静曲强度、含水率、甲醛释放量、弹性模量进行了检验，产品符合 GB/T18103 2000(实木复合地板国家标准)、GB18580-2001 标准(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限量国家标准)。

2、荣誉

企业荣誉			
荣誉名称		颁发单位	
2013 年常务理事单位		石家庄市装饰协会	
2010-2015 年度 全国志愿助残示范基地		中央文明办、民政部、中国残联	
河北省残联残疾人定向培训定向上岗就业 基地		河北省残联	
石家庄市工业旅游示范点		石家庄市旅游局、石家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教学科研实习基地		河北美术学院造型艺术学院	
长春大学特殊教育学院 就业基地		长春大学特殊教育学院	
产品荣誉			
成果名称	成果说明	颁发单位	年度
河北省中小企业 名牌产品	百年巧匠牌青花木地板	河北省中小企业名牌审定委员会、 河北省中小企业局	2011

产品被组委会永久珍藏	百年巧匠嵌花木地板	上海世博会组委会	2010
中国国际专利与名牌博览会金奖	百年巧匠嵌花木地板	中国国际专利与名牌博览会组织委员会、中国国际专利与名牌博览会评审委员会	2008

(四) 主要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拥有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构筑物、电子设备、办公家具、电器设备、运输设备、机器设备。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原值(元)	净值(元)	累计折旧(元)	成新率
1	构筑物	311,300.00	301,442.16	9857.84	96.00%
2	电子设备	391,078.90	238364.43	152,714.47	60.95%
3	办公家具	186,206.00	145,123.52	41,082.48	77.94%
4	电器设备	63,220.00	50,227.86	12,992.14	79.45%
5	运输设备	477,717.93	260,813.48	216,904.45	54.60%
6	机器设备	86,138.37	75,855.48	10,282.89	88.00%
合计		1,515,661.20	1,071,826.93	443,834.27	70.00%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重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累计折旧(元)	成新率
1	雕刻机	1	22,000.00	14,324.58	7,675.42	65.11%
2	磨刀机	1	1,794.87	1,497.09	297.78	83.41%
3	空压机	1	17,272.00	15,634.60	1,637.40	90.52%
4	无尘锯	1	3,261.54	2,746.14	515.40	84.20%
5	推台锯	1	13,675.21	13,243.09	432.12	96.84%
6	激光雕刻机	1	22,136.75	22,136.75	-	100.00%

2、经营性房产的取得和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自有房产。

公司使用他人房屋的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租用面积 (m ²)	租金 (元/月)	租赁期限
1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河北振新高科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新石北路 399 号振新工业园 E 座 1 层	979.00	19,580.00	2013.10.01 -2014.09.30
2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河北振新高科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新石北路 399 号振新工业园 E 座 2 层 201 室	1528.42	30,568.00	2013.10.01 -2014.09.30
3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河北振新高科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新石北路 399 号振新工业园 E 座 3 层	582.00	11,640.00	2013.11.01 -2014.10.31
4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河北振新高科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新石北路 399 号振新工业园 1 号楼 B 区 1 层	455.00	6,825.00	2014.04.01 -2015.03.31
5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河北振新高科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新石北路 399 号振新工业园 1 号楼 C 区 1 层	674.00	10,784.00	2014.04.01 -2015.03.31

2013 年 10 月，公司（承租方）与石家庄名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租方）、上海红星美凯龙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石家庄和平分公司（管理方）签订了合作协议，出租方将位于石家庄市和平东路 289 号石家庄市红星美凯龙家居广场五层 234.9 m²的展位提供给公司经营墙板、顶板、地板类商品，管理方负责对家居建材广场进行经营方面的管理，出租方负责提供相关物业及物业管理。租赁期间为 2013 年 10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租赁费、管理费共计 146,578.00 元。

2014 年 10 月 24 日，公司与产业园续签了《房屋租赁协议》，协议租赁期限延长至 5 年，租赁到期日至 2019 年 10 月，最大限度地保证了公司生产稳定性和连续性。而且公司所在地附近工业园区较多，可选择范围较大，同时，由于公司属于轻工业生产，生产经营并不过分依赖于厂区建设，因此房屋租赁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有限。

（五）公司员工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裴艳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郭漫笏，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康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纪密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3、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裴艳丽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2,200,000.00	36.43%
郭漫笏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687,600.00	61.07%
康凯	董事、董事会秘书、核心技术人员	—	—
纪密卓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	—
裴学艳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
合计		5,887,600.00	97.52%

4、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本股份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员工 55 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岗位	人数	比例 (%)
采购	2	3.6
设计	5	9.1
生产	36	65.5
销售	5	9.1
财务	4	7.3
其他	3	5.4
合计	55	100.0

(2) 学历结构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
本科	12	21.8
专科	30	54.5
专科以下	13	23.7
合计	55	100.0

(3) 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
40—50 (含) 岁	8	14.5
30—40 (含) 岁	15	27.3
30 (含) 岁以下	32	58.2
合计	55	100.0

六、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一) 公司收入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快速增长，2012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301.98万元，201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达到1,005.44万元，其中，公司花板、素板产品的销售均实现快速增长，花板一直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

公司主营业务各类别收入、占比情况见下表：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业务类别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花板	1,899,502.56	66.36%	7,768,896.37	77.27%	2,944,615.80	97.51%
素板	962,913.81	33.64%	2,285,496.56	22.73%	75,179.49	2.49%
总计	2,862,416.37	100.00%	10,054,392.93	100.00%	3,019,795.29	100.00%

(二) 公司产品的客户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1、公司产品主要客户

公司自成立以来,生产和销售木绘拼花工艺品坚持立足于满足高端人群对居家生活和企业环境的高端定制需求。公司的目标顾客群体定位清晰,选择对家居装饰有较高要求的高收入消费群体,这部分人群能够在可支配收入的范围内追求高品质生活,更愿意购买价格较高的定制化、个性化的家居产品。

公司目前的销售方式是直销零售,主要通过红星美凯龙等家具卖场进行产品销售,目前公司客户主要为个人消费者,企业客户占比较低,客户主要采用现金或银行卡付款。同时,公司计划未来将通过自有网站商城进行产品销售。

客户销售情况明细表

单位:元

客户类型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自然人	2,832,209.54	98.94%	9,685,437.73	96.33%	2,971,995.30	98.42%
公司	30,206.84	1.06%	368,955.20	3.67%	47,799.99	1.58%
合计	2,862,416.37	100%	10,054,392.94	100.00%	3,019,795.29	100%

自然人销售现金结算情况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现金结算	441,310.00	11,343,634.75	3,367,100.00
回款总额	3,349,027.16	11,763,640.25	3,533,160.50
占比	13.18%	96.43%	95.30%

2、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4月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统计如下：

2012年对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	王志华	584,170.94	19.34%
2	沈建军	480,769.23	15.92%
3	张斌	392,307.69	12.99%
4	王妮	326,581.20	10.81%
5	常华	270,410.26	8.95%
合计		2,054,239.32	68.01%

2013年对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	王强	1,372,594.87	13.65%
2	石治安	717,926.50	7.14%
3	张治	545,991.45	5.43%
4	侯艳磊	424,165.82	4.22%
5	郝丽斌	330,063.25	3.28%
合计		3,390,741.89	33.72%

2014年1-4月对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滑淑萍	727,706.84	25.42
2	侯树峰	640,288.89	22.37
3	梁磊	584,764.10	20.43
4	杨莎	358,384.62	12.52
5	庄兆菊	314,477.78	10.99
合计		2,625,622.23	91.73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月，公司没有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的50%，不存在依赖于单一客户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并且前五名客户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公司成本结构

公司营业成本构成主要是由人员工资、材料费、制作费用等组成。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构成明细表

单位：元

成本项目	2014 年 4 月	2013 年	2012 年
人员工资	154,173.42	268,773.38	344,575.11
材料	451,821.62	3,745,953.57	335,900.99
制造费用	347,860.31	212,689.27	324,187.68
合计	953,855.34	4,227,416.22	1,004,663.77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4 月，公司的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良好，原材料主要采购包括人造板、实木等木料基材和地板漆等辅材。公司采购的其它物资主要包括一些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搭建网络直销商城的服务器、网络设备等计算机硬件。人员工资系生产车间工人的工资。制造费用包括房租、设备租赁费、水电费等。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成本基本保持稳定。

2、前五名供应商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4 月前 5 名供应商情况统计如下：

2012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比

序号	供方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年采购比重
1	PPG 涂料（天津）有限公司	72,863.25	19.59%
2	石家庄卓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53,846.15	14.48%
3	北京世名思涵科技有限公司	46,410.26	12.48%
4	武鸣县森和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33,504.28	9.01%
5	刘默更	20,500.00	5.51%
合计		227,123.94	61.06%

2013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比

序号	供方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年采购比重
1	文安县富润家单板厂	1,299,999.85	39.54%
2	文安县富佳木业有限公司	1,247,008.67	37.93%
3	廊坊中北木业有限公司	306,553.00	9.32%
4	河北通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101,880.34	3.10%
5	项梅菊	58,500.00	1.78%
合计		3,013,941.86	91.68%

2014年1-4月对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比

序号	供方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年采购比重
1	廊坊中北木业有限公司	1,362,551.35	85.86%
2	河北石龙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2,606.83	6.47%
3	石家庄市新华区恒威电器商行	39,000.00	2.46%
4	济南艺海数控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2,136.75	1.39%
5	顺德区龙江镇刘哲办公椅经营部	15,804.00	1.00%
合计		1,542,098.93	97.17%

2012年、2013年公司对于任何一家供应商的采购额占比都没有超过50%。2014年1-4月，公司对廊坊中北木业有限公司的采购额较大，占当期采购总额的85.86%。廊坊中北木业有限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木地板基材销售的企业，公司与廊坊中北木业有限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向其采购生产所用的木地板基材。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供应商众多，故公司对采购此类产品不存在依赖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并且前五名供应商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重大合同情况

1、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方	采购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	-----	------	------	---------

1	廊坊中北木业有限公司	多层实木复合地板基材	2014.03.11	1,003,850.00
2	廊坊中北木业有限公司	多层实木复合地板基材	2014.03.28	965,640.00
3	济南艺海数控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激光雕刻机	2014.04.28	25,900.00
4	河北瑞创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呼叫中心一体机	2014.05.19	73,500.00
5	河北耕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防火墙、交换机	2014.05.16	38,700.00

2、租用设备协议和设备采购合同

2012年1月5日，公司与公司总经理郭漫筋签订了《租用设备协议》，租用淋漆生产线机械设备一套，包括淋漆设备一套、喷绘机、雕刻机等，设备租赁期限为5年，自2012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租金按实际生产花板、素板的面积计算，按23元/平方米计算租金。2014年5月，公司针对上述设备与郭漫筋重新签订了《设备采购合同》，原租用设备协议作废，合同金额以设备评估值确定，共计3,927,519.00元。

3、技术服务合同

2013年4月15日，公司与南京林业大学木材工业学院签订了《技术服务协议书》，委托其开展利用茶叶碎料制备环保型高密度纤维板，研究内容包括研究茶叶类型、茶叶添加量、添加方式以及施胶量对纤维板性能的影响，公司支付研究经费6.5万元。公司负责提供所需原料和实验要求，南京林业大学木材工业学院根据实验要求制作研发方案，在原材料到达后30日内完成方案确定、工艺实验、性能测试，提交数据分析报告和样品板。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工艺美术品制造（C243）”、“木制品制造（C203）”；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版），公司所处行业为“文教、工美、体育和娱

乐用品制造业（C24）”、“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C20）”。

（2）公司所处行业介绍

我国工艺美术行业历史悠久，富有深厚的文化底蕴，有着较强的地域特色。我国不同地区的手艺、技法差异，丰富多彩、风格各异的工艺美术体现了我国辉煌灿烂的多元文化。作为我国传统文化的载体，工艺美术行业的发展是我国文化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把富有艺术魅力、具有当代价值文化的产品立足本国又面向世界的传播出去，对促进我国文化产业创造性、创新性发展，提高国家综合实力发挥着重要作用。

公司产品属于木制工艺装饰品，木地板等室内木制装饰品是由天然的木制材料加工而成的，具有独特的质感和纹理。除此之外，还具有美观自然、无污染物质、质轻而强、容易加工、保温性好、调节温度、不易结露、耐久性强、缓和冲击、木材可以再生等优点，更具有美观大方、自然简约、温馨舒适的特点。从整体家居环境而言，木制装饰品是家居及商铺装修的良好选择。木地板产品按结构和材料主要分为实木地板、实木复合地板、强化木地板、竹地板四类，按照产品外观可分为普通地板和工艺地板。木绘拼花实用工艺品制造工艺流程较为复杂，主要依靠手工保证产品的自然、优美，在木质上呈现或具体或抽象的图案，依靠变幻多彩的花色、精雕细琢的工艺、个性时尚的设计，改变室内装饰呆板、单调的外部面貌。

2、行业所处的生命周期和行业规模

（一）工艺美术行业

得益于我国国内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工艺美术品的重视程度和审美能力逐步提高，我国工艺美术品行业保持着加速增长的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2013年工艺美术行业规模以上（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以上）企业4225家，比2012年增加608家；主营业务收入8295亿元，占轻工行业总计的4.1%；同比增长28.52%，远高于轻工行业的13.66%；利润总额约429.8亿元，同比增长29.12%；据海关统计，工艺美术行业2013年出口额为525亿美元，同比增长17.93%，占全国轻工行业主要商品出口总值的9.4%，增长率

高于轻工行业平均值。预计我国工艺美术行业在未来几年仍将保持加速增长的趋势，行业总体需求将主要由以下几方面拉动：

(1) 随着我国关于“建设创新型国家”和“建设文化强国”的战略方针的推出，为我国工艺美术行业的未来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政策保障。同时，全球经济的一体化、多元文化的交融、国内外市场对产品原创性的要求日益增强为工艺美术行业的创新发展提供了外部条件。而全球金融危机的发展，则为中国的产业和产品结构转型创造了条件，为工艺美术行业发展提供了市场增长的空间。

(2) 我国许多省市出台了对于工艺美术行业的基本扶持政策。如四川规定，省级有关部门和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在资金、信贷、进出口、技术服务、引进培养人才等方面对拥有传统工艺美术品种和技艺的生产单位或者个人给予支持。有些省市还建立了传统工艺美术的政府采购制度，如湖北省规定，被列入传统工艺美术保护品种、技艺目录的产品，纳入政府采购目录，政府予以优先采购，有力地拉动了市场对工艺美术产品的总体需求。

(3) 随着中国元素在世界舞台上成为人们关注的热点，工艺美术作为元素之一发挥着其应有的文化传播功能。近十年是中国工艺美术行业发展的黄金十年。城镇化发展迅猛的今天，消费结构由数量扩张型转为质量提高型，呈现多样化、多层次化的特点，消费者对工艺美术产品的需求将越来越旺盛，带动工艺美术行业的迅猛发展。

(4) 中国传统工艺美术品凭借其深厚的文化底蕴、丰富的历史内涵、突出的地域特色，一直深受各国人民青睐，在国际礼品市场上占据很高的份额。国际礼品市场需求巨大，为我国传统工艺美术行业实现更高的经济价值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二) 木制品行业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增长以及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尤其是进入新世纪以来，房地产装饰装修热在全国范围内居高不下，大大拉动了木地板等木制品的市场需求。我国木制品产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形成了具有一定规模的成熟产业体系，成为木地板生产大国。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3年，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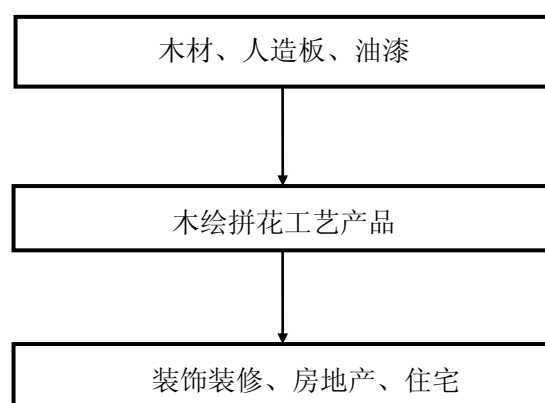
地板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已有 402 家，实现销售收入 729.27 亿元，同比增长 16.94%。

根据中国林产工业协会地板专业委员会不完全统计，2012 年我国木地板年生产总量达到 6.04 亿平方米，其中，实木木地板 1.25 亿平方米，占比 20.75%；复合木地板 3.71 亿平方米，占比 61.33%；竹地板 0.49 亿平方米；其他木地板 0.59 亿平方米。由于生产工艺复杂，工艺地板占地板总产量的比例很低。

从改善整体家居环境的角度来看，木制拼花实用工艺品是家居及商铺装修的良好选择，虽然木制品行业竞争比较激烈，市场参与者较多，但专业从事木制拼花实用工艺品制造的企业很少。具有较强装饰性质的木制拼花实用工艺品在我国属于高端的耐用消费品，我国国民收入和整体消费水平正在稳步提升，随着消费者对生活质量要求、消费理念、消费意识以及实际消费能力的不断提高，木制拼花实用工艺品的艺术性和定制性将得到越来越多高收入消费者的青睐，成为人们家居装饰的重要选择，未来市场发展空间广阔。

3、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对本行业的影响

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是木（竹）材经营和加工及人造板行业，主要原材料大都取材于森林，资源的可再生性差，从而使其对上游的议价能力较弱，上游行业的发展对木地板行业的发展有较大的制约作用。

下游行业主要是建筑装饰需求，建筑装饰的景气度直接影响所处行业的市场需求量。由于木地板存在瓷砖等其他地面装修替代产品，且产品同质化程度

较高，使其对下游企业的议价能力较弱，对下游建筑装修行业的影响作用相对较小。目前我国木制品的下游需求主要来自于三个方面：一是新建住宅装修的新增需求；二是已有住宅重新装修的改善需求；三是办公楼寓、公共建筑、体育场馆等商用装修需求。

4、行业壁垒

(1) 品牌壁垒

家居装饰品属于大众消费品，品牌在消费者选择购买的过程中占据了很大的因素，企业知名度一旦形成，其市场份额就有一定的稳定性，对潜在进入者构成行业进入壁垒。

(2) 质量保证体系壁垒

装饰家居产品与人们的生活健康息息相关，木制拼花实用工艺品等木制产品朝健康、环保方向发展，绿色环保将成为企业发展的门槛。环保消费已成为消费类市场的时尚，各国政府对木材加工过程中使用的油漆、胶等中的有害物质的含量指标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木制品质量必须持续、稳定地在规格、耐用性、环保等方面达到特定标准，才能持续享有市场份额。良好的品质是木制品企业在市场竞争中长盛不衰的根本保障。因此，稳定的质量保证体系是进入木制品行业的壁垒之一。

(3) 技术壁垒

作为大众消费品，木制品不仅体现在功能指标、健康指标等方面的竞争，还体现在舒适度、时尚等消费需求方面的竞争。随着国家对木地板产品质量、环保标准的要求不断提高以及消费者日益追求产品的个性化和品质化，今后木制品行业的门槛将越来越高，企业只有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符合市场发展潮流的新产品，才能保证产品的竞争力。

5、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的木绘拼花产品将手工艺技法和中华文化相融合，属于文化创意产业下

的工艺美术行业，文化部是中国文化行政的最高机构，是国务院的职能部门，在国务院领导下管理全国文化艺术事业。

公司同时属于木制品行业，木制品行业的市场化程度较高，企业自主经营能力强，我国木地板行业的监管部门和自律管理机构对行业的管理主要体现在制定产业政策、规划行业发展战略、优化行业发展环境等宏观层面的监控管理上。

我国木制品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林业局，主要职责是指导各类商品林（包括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药用林、竹林、特种用途林）和风景林的培育；指导全国木材行业管理工作。行业的自律性组织是中国林产工业协会，主要职责是：制定本行业的行规、行约，建立行业自律机制，促进企业平等竞争；协助政府有关部门进行本行业的管理工作，参与制定、修改本行业各类标准，组织行业标准的贯彻实施，推行行业质量管理等。

（2）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① 2007 年，国家林业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等七部委联合印发《林业产业政策要点》（林计发[2007]173 号文），全面、系统地明确了在财政、金融、税收等方面扶持林业产业发展的系列政策，明确提出鼓励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利用资本市场筹集扩大再生产资金，支持符合条件的重点龙头企业在国内资本市场上市。

② 2009 年 10 月，国家林业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四部委联合印发《林业产业振兴规划（2010—2012）》（林计发[2009]253 号文），要求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推动产业升级，确保林业产业的平稳健康发展。提出三年内重点扶持 100 家国家级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和 10 大特色产业集群，林业产业总产值每年保持 12%左右的速度增长。

③ 2012 年 2 月，文化部发布《“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计划》，将工艺美术业列为重点发展的文化产业，支持传统工艺美术面向市场，鼓励工艺美术技艺创新和提高产品科技含量，开发更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扩大在国际市场的影响力。计划目标到 2015 年，全国工艺美术业增加值超过 6000 亿元，出口额超过 200 亿美元。建设一批工艺美术特色产业集聚区和工艺美术研发、设计、创意基地。挖掘丰富的民族文化内涵，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强市场

竞争力，打造一批具有广泛影响力的工艺美术品牌，带动工艺美术产业全面发展。提出推动出台针对工艺美术行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建立适应工艺美术产业发展的投融资体系。

④ 2014年3月，工信部发布《工艺美术行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提出要着力推进工艺美术行业特色化、集群化、品牌化发展，不断提升行业的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形成大中小企业的协调发展和有序竞争。实现到2020年底，保持行业增加值和利润总额增速10%以上；培育并壮大行业龙头企业，以强强联合、兼并重组、并购等形式组建综合型企业集团；大力培育特色小微型企业，支持符合条件的小微型企业在“新三板”和股权交易市场挂牌融资或与证券融资公司合作，发行中小企业私募债。

⑤ 2014年3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要求切实加强对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工作的组织领导，编制专项规划或行动计划，制定相关配套文件。要建立工作机制，加强地区间、部门间、行业间的协同联动，确保各项任务措施落到实处。要加强宣传，积极营造全社会支持创新、鼓励创意和设计的良好氛围。加强文化产业振兴方面的立法工作，不断健全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重视完善文化产业统计制度，加强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类产业统计、核算和分析。

⑥ 2014年3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对外文化贸易的意见》，建立健全由商务、宣传文化、外交、财税、金融、海关、统计等部门组成的对外文化贸易工作联系机制，加强统筹协调，整合资源，推动相关政策措施的落实，依法规范对外文化贸易工作。加强对外文化贸易统计工作，完善文化领域对外投资统计，统一发布对外文化贸易和对外投资统计数据。

6、影响该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 具备庞大的市场基础

我国城镇化率的不断提高，使得新建建筑规模持续大幅增加，促进了木地板行业市场的增量需求持续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资料显示，从2000年我国的城镇化率只有36.22%，到2012的城镇化率增长提高到了52.57%。城镇化率的不断提高，使得新建建筑规模持续大幅增加。根据国家统计局有关房地产建筑面积的统计数据，2000年至2012年平均每年新增施工面积46.46亿平方米，竣工面积平均每年新增19.31亿平方米。按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十二五”期间城镇化率保持每年0.8%的增长趋势推算，“十二五”期间，全国城镇累计房屋竣工面积将达到200亿平方米左右，这为家居装饰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② 木制品占铺装材料的比重增长较快

从全球范围来看，木制产品在整体装饰材料中的比例正在扩大，随着世界经济整体发展和现代家居理念的深入，木制装饰品的需求也在稳定增加。随着木制品整体销售的增长，木绘拼花实用工艺品也将会被更多人接受。

③ 富裕人群增长带动高端工艺木地板需求

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居民收入水平的大幅增长，中国的富裕人群快速涌现，根据福布斯估算，中国富裕阶层2013年底将达到1202万人，中国正逐步成为世界高端产品消费市场的生力军。高端消费群体具有理性的消费意识，在消费态度和行为上与其他人群有很大不同，他们对于产品的需求和品牌的衡量已从单一的价格领域上升到了精神层次的消费，他们认同高价位是品牌差异化的表现，但要求高价位必须有附属产品来衬托，如品牌文化、产品理念、产品内涵、独特包装、工艺、技术、功能等。富裕人群的壮大将带动个性化、具有人文内涵的工艺产品的需求进一步增长。

(2) 不利因素

① 行业操作不规范

我国木制品行业门槛较低，生产企业众多，且大多数企业规模较小、产品档次质量较低、营销能力和产品开发能力有限，低水平重复建设严重，低档产品生产能力过剩。由于木制产品在外观上难以检测其质量，为了维持生存和发

展，部分企业通过以次充好、甚至利用冒充名牌产品等手段进行销售，这些不规范行为在加剧行业内市场竞争的同时，影响了行业整体水平的提高。

② 技术创新能力与国际竞争力不高

我国木制品企业大多单纯依靠劳动力资源，以低廉的成本和规模化生产实现企业的发展与扩张。与欧美等发达国家木地板企业相比，我国木地板企业在产品设计与技术创新能力方面还有一定距离，核心竞争力尚待提高。

7、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征等

① 行业的周期性

木制品行业需求主要来源于人们的居住需求，生产和销售会受到建筑装饰业景气程度等因素的影响，其景气状况与房地产行业紧密相关，同时高端工艺家居产品的需求变化也与国民经济景气程度、居民可支配收入变化密切相关，因而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特征。

② 行业的季节性

家居装饰行业与房地产行业关系紧密，在销售上具有一定的季节性，一般而言上半年，尤其是第一季度是传统淡季，下半年销售情况会强于上半年。

③ 行业的区域性

由于地区经济水平差异，在木制品品种消费上也会出现地域分布，即经济发达区域更偏好价格昂贵的木绘拼花实用工艺品。

（二）所处行业风险

1、下游市场调控的风险

家居装饰产品主要用于建筑物的装修，需求与新增房地产面积密切相关。近年来，各地房价涨幅巨大，为控制投机性房地产需求，遏制房价过快增长，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对房地产市场进行调控，以打压投机性需求。虽然木地板装修消费的目标客户群体是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者，然而一旦房价出现下跌趋势，会使得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者产生观望态度，不利于房地产的正常销售，在短

期内将会对行业的发展和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木制品行业中生产企业众多，虽然近几年来市场份额有向优势品牌集中的趋势，但仍未形成占绝对优势的品牌，中小型企业数量仍大多数。随着木制品市场的成熟，在中国市场进行有规模的市场运营，难度将越来越大，高端产品将更加强调差异化，缺乏个性的中小品牌将面临被淘汰的风险。

3、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工艺装饰产品属于木制品中的高端消费品，生产和销售受到国民经济景气程度、居民可支配收入变化的影响较大。若宏观经济下行，居民消费水平降低，高端消费品市场会最先受到冲击。

4、产品替代风险

在现代家庭中，地面装饰材料有地砖、大理石、人造板、强化地板、复合地板、实木地板等多个种类。在追求时尚的社会里，市场需求在不断发生变化，地板从颜色、规格和价格上都在不断变化。木绘拼花实用工艺品具有手工艺属性、成本较高，属于一种较为高档的耐用消费品，而市场上其他地板装饰材料价格相对较低，因此在消费观念上对木绘拼花实用工艺品还有一个接受的过程。

（三）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行业竞争态势

我国家居装饰市场上中低档产品品种繁多，出现供大于求的局面，木制品行业进入门槛较低，对劳动力的素质要求不高，科技创新能力弱，品牌集中度不高，行业集中度较为分散，小型企业销售收入少、资金不足，较难实现规模化经营。而高档家居产品还不能满足市场需求。国内生产高端家具的能力不足，从加工手段，工人技术水平以及原辅材料的供应都不能满足生产高档家居装饰的条件，国内销售的高档家居产品很多是进口的。当前中高档家居产品的生产正在增长，质量差的低档产品正在逐渐退出市场。

2、公司在行业竞争中的地位

公司走差异化竞争的策略，在产品和服务中均体现出公司的独特性：公司较早进入工艺美术制品领域，在工艺美术制品制造方面有深厚的技术储备，公司产品与手工艺技巧相结合，能够在木制表面表现各种风格类型的图案，突出产品的装饰功能，与市场上大部分木制品有显著的不同。公司的销售以定制化服务为主，由专业设计师参与，根据目标客户所从事的职业行业特点、品位特点、家庭成员结构、家庭环境风格和空间结构，结合客户所喜欢的图案类型和色彩等综合艺术，为客户提出艺术装饰解决方案。

公司与长春大学特殊教育学院等艺术院校建立了长期联系，同时是被中央文明办、民政部、中残联授予的“全国自愿助残示范基地”，公司通过为专业艺术院校毕业的残疾人提供工作岗位，形成了强大的画师队伍，保证了公司木绘拼花实用工艺品的工艺水平。

公司产品定位于“消费艺术品”，与其他木制品企业相比，公司产品走高端奢侈品路线，产品具有工艺品属性，强调产品的艺术性，即使在高端木制品生产企业中，产品也具备很强的独特性。与宣纸绘画等其他美术品相比，公司产品为地板绘画，更容易保存，而且具备消费品属性，使产品更容易在消费人群中拓展市场。

3、公司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公司较早进入工艺美术制品领域，在工艺美术制品制造方面有深厚的技术储备。公司产品与手工艺技巧相结合，在基材生产和漆层的淋涂或滚涂等工序采用机械或自动化生产设备，艺术加工环节的雕刻、螺钿镶嵌、烙绘、工笔彩绘均有木雕工匠、镶嵌师、烙绘师和画师纯手工创作完成。公司产品能够在地板上表现各种风格类型的图案，突出产品的装饰功能。

(2) 人才优势

人才队伍的建设是一个长期积累、历练和培养的过程，公司与长春大学特殊教育学院等艺术院校建立了长期联系，同时是被中央文明办、民政部、中残

联授予的“全国自愿助残示范基地”，公司通过为专业艺术院校毕业的残疾人提供工作岗位，形成了强大的画师队伍，保证了公司工艺美术产品的工艺水平。

（3）产品定位优势

公司产品与手工艺技巧相结合，能够在木制品上表现各种风格类型的图案，突出产品的装饰功能，产品兼具工艺品属性，与市场上大部分地板装饰产品有显著的不同。在追求时尚的社会里，市场需求在不断发生变化。我国国民收入和整体消费水平正在稳步提升，随着消费者对生活质量要求、消费理念、消费意识以及实际消费能力的不断提高，工艺装饰品的艺术性和定制性将得到越来越多高收入消费者的青睐，成为人们家居装饰的重要选择。

4、公司竞争劣势

（1）企业规模较小

公司当前阶段仍属于发展初期，规模较小，在抗风险能力、市场投入等方面仍有不足，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品牌知名度，充分发挥公司技术优势，公司需要进一步扩大市场，提高经济效益。

（2）融资渠道受限

公司目前正在搭建自己的电子商务平台，为实施发展战略，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作为民营企业，公司现阶段资产规模较小，而通过自有资金积累，公司业务发展的速度将受到影响。

（3）人力资源建设需进一步加强

随着公司的业务不断发展，既需要引进外部人才，也需要对内部人才加强培训，尤其是当公司规模不断增长的情况下，目前的人力资源状况可能无法完全满足这方面的需求。

5、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情况介绍

我国从事木制品行业的企业很多，但木绘拼花实用工艺品属于较为特殊的品类，尚未出现专业从事工艺美术品生产并形成较大规模的企业。国内规模较大的木制品企业多为地板生产企业，主要木地板生产企业如下：

（1）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978）是一家专业生产和销售实木家具、实木地板和实木复合地板等木制品的大型股份制企业，是中国境内领先的地板生产销售企业之一。其经营范围还包括从事本企业生产所需自用原木的收购及生产、装饰木制品及木构件等木材深加工产品。

（2）德尔国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德尔国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631）是一家致力于研发、生产及销售“DER 德尔”品牌强化复合地板和实木复合地板的环保型企业。其经营范围涵盖林区“次、小、薪”材、竹材的综合利用新技术和各类地板、家具、木门、一体化橱柜。

（3）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910）是一家以人造板、地板为主业的企业，总股本 5.27 亿股。其主营业务为中高密度纤维板、刨花板及木地板的制造和销售，旗下拥有众多知名品牌，包括：“圣象”、“大亚”，公司在环保的研发和市场推广上一直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鉴于公司规模较小，未设立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设一名监事。股东会会议记录内容不规范，保存不完整。但有限公司变更经理、变更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股东决议的内容均得以执行。公司未完整留存执行董事决定，也未形成公司监事工作报告。有限公司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的实质效力，未损害公司利益。

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上述不规范之处，在主办券商及各中介机构的帮助下，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制定完善了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来规范公司管理，公司目前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得到执行。

股份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现有董事 5 名，监事 3 名。

股份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程序、会议记录规范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的职工监事能够切实代表职工的利益，积极发挥监督的职责，维护公司职工的权益。

股份公司设立之后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依据《公司法》制定的《河北百年巧匠手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以上文件主要通过以下方面的规定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有效保证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的实施：

1、经营宗旨：规定了公司的经营宗旨是广泛吸收社会资金，建立和完善公司制度，依靠科技进步，自主创新，开发高技术、高质量等级的产品，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使全体股东获得合理的收益回报。；

2、同股同权：规定了公司的股份同股同权；

3、权属清晰：公司章程明确记载了公司各股东持股情况，向全体股东签发了《出资证明书》，置备了股东名册；

4、资本充足：规定了除法定情形外，公司不减资、不回购股份；

5、限制转让：对公司股份的转让行为进行了规定，限制部分转让行为，对公司董监高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任职期间及离职后股份的转让作出限制，能够保证公司的日常经营的连续性，保证股东的利益；

6、股东权利：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的各项权利，如通过规定股东有权查阅公司信息、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财务会计报告，以及索取公司其他资料信息等方式，保证股东的知情权，以对公司的监督管理，提出建议及质询等方式，保证股东的质询权；

7、诉讼救济：公司股东对公司股东大会召集、召开、提案、表决等程序违反法律法规或章程约定的享有诉讼的权利，有权通过请求撤销违反法律或程序作出的决议等方式保证股东合法权利，并保证股东的参与权与表决权；

8、限制权力：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关联关系、违反诚信义务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应当赔偿损失，以此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

9、规范表决：规定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审批权限，为保证股东的权利提供了保证，并能够以此保证股东的参与权、决策权；规定了股东大会审议普通事项、特殊事项的标准；

10、回避表决：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制度，为保护非关联

股东的合法权益提供合适的保护；

11、定期会议：定期召开股东大会或根据需要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向全体股东进行会议通知，提供参会的便利条件，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能够得以行使；

12、信息披露：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股东的知情权。

以上规定都对公司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充分保证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内部治理存在部分不规范之处。上述不规范之处将在公司整体变更后进行逐步规范。公司创立大会已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股东权益及保障措施规定进行细化，该议事规则将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

公司创立大会已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系列管理制度，将充分利用董事的管理决策机制、监事的权力监督机制、关联交易回避制度、对外担保权限划分、程序规范等制度，进一步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

公司成立至今，已制定的各项制度及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有效运行，相关方均在制度规定范围内履行，未发生公司或大股东损害中小股东利益，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无效的情形。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制定的各项制度合法有效，并能够有效运行，公司能够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提供平等的权利基础，有效保证公司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机制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侵害公司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情况。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最近两

年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由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木绘拼花工艺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投资设立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是通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施、场所，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注册商标、专利权。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欠股东裴艳丽的555,900.00元其他应付款，为子公司丹青公司在初创期资金紧张情况下，向裴艳丽的借款，用于丹青公司支付前期筹建费用。该借款用于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合法合规，不影响公司的资产独立性。公司大额其他应付款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发生，合法合规。报告期内，公司预收及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及关联方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中公司曾存在与持股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郭漫笏、裴艳丽资金往来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股东郭漫笏的3,327.13元备用金外，均

已全额清偿。报告期内，曾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大额欠款已清偿，上述情形已得以规范。报告期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采取了相应措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及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公司也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在《公司章程》中做了明确的禁止性规定，并制定了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不存在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遵守《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根据劳动保护和劳动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并按期缴纳了上述社会保险。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

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郭漫笏，实际控制人郭漫笏、裴艳丽，除本公司外，未投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二）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该等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该等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控制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 1、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 2、在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 3、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4.04.30	2013.12.31	2012.12.31
郭漫笳	3,327.13	2,431,662.37	1,328,709.12
裴艳丽		3,513,731.00	
合计	3,327.13	5,945,393.37	1,328,709.1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股东郭漫笳的 3,327.13 元备用金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大额欠款，均以全额清偿。公司不存在资金、款项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它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

决。此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以防止和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及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或关联资金往来，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杜绝关联方往来款项拆借、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表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裴艳丽	董事长	2,200,000.00	36.43
2	郭漫笛	董事、总经理	3,687,600.00	61.07
3	王秀梅	董事	150,000.00	2.50
4	康凯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5	张月其	董事	—	—
6	裴春景	监事会主席	—	—
7	纪密卓	监事	—	—
8	田文帜	监事	—	—

9	裴学艳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
合计			6,037,600.00	100.00

除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长裴艳丽与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裴学艳系姐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情况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其对公司影响，个人的诚信状况，公司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形，公司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情况及其影响出具了声明及承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就从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出具了声明及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五) 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关系。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

形。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08年1月，有限公司设立时，未设立董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由裴艳丽担任。有限公司设立至股份公司成立期间，公司未举行过换届选举。2014年7月28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裴艳丽，郭漫笏，王秀梅，康凯，张月其5名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裴艳丽为董事长。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08年1月，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未设立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由王秀梅担任；有限公司设立至股份公司成立期间，公司未举行过换届选举。2014年7月28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裴春景，纪密卓，2名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田文帜共同组成监事会，裴春景为监事会主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8年1月，有限公司设立时，设经理一名，由裴艳丽担任。2008年10月，公司经理变更为郭漫笏。2014年7月28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郭漫笏为总经理，聘任裴学艳为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聘任康凯为董事会秘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动是公司为了借助股份制改造建立符合现代化公司的法人治理机制，更加有利于公司未来合法合规的发展，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报告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75,333.57	1,065,868.85	3,873,981.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4,342.00	63,056.00	50,400.00
预付账款	2,951,810.29	921,045.00	1,445,619.9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525,434.33	6,445,393.37	2,278,709.12
存货	2,950,834.36	2,672,476.35	235,153.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717,754.55	11,167,839.57	7,883,864.8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1,826.93	916,105.14	413,550.20
在建工程		-	17,272.50

项 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1,617.73	973,333.3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00.00	10,000.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3,444.66	1,899,438.49	430,822.70
资产总计	18,921,199.21	13,067,278.06	8,314,687.55
负债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	3,000,000.00	6,6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8,803.42	1,797,681.00	205,462.80
预收账款	1,925,055.50	4,069,631.00	134,865.50
应付职工薪酬	152,798.05	93,758.83	3,037.89
应交税费	515,886.75	1,198,484.25	518,420.45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177,418.00	495,724.00	403,984.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1,779,961.72	10,655,279.08	7,865,771.14
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779,961.72	10,655,279.08	7,865,771.1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37,600.00	2,037,600.00	2,037,6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85,690.29	85,690.29	85,690.29
未分配利润	1,017,947.20	288,708.69	1,017,947.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7,141,237.49	2,411,998.98	448,916.41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41,237.49	2,411,998.98	448,916.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21,199.21	13,067,278.06	8,314,687.55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62,416.37	10,054,392.93	3,019,795.29
减：营业成本	953,855.34	4,227,416.22	1,004,663.7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059.96	141,306.40	56,216.80
销售费用	295,978.10	1,033,936.40	972,013.43
管理费用	1,684,540.32	1,896,650.98	397,983.66
财务费用	132,436.45	385,300.65	411,171.74
资产减值损失	-	20,220.00	19,78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453.80	2,349,562.28	157,965.89
加：营业外收入	1,300,400.44	525,600.10	4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9.10	133,878.90	10,7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6,937.54	2,741,283.48	187,265.89
减：所得税费用	337,699.03	778,200.91	3,891.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9,238.51	1,963,082.57	183,374.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9,238.51	1,963,082.57	183,374.65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9,238.51	1,963,082.57	183,374.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9,238.51	1,963,082.57	183,374.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 1-4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22,796.65	11,616,118.24	3,617,62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9,954.67	2,228,423.31	41,05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2,751.32	13,844,541.55	3,658,683.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60,955.95	5,156,437.62	615,717.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5,498.80	678,237.30	389,562.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4,330.06	1,428,093.17	16,421.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9,992.70	5,018,959.01	2,835,68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80,777.51	12,281,727.10	3,857,38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026.19	1,562,814.45	-198,704.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0,437.43	659,266.05	589,235.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			

项 目	2014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437.43	659,266.05	589,235.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437.43	-659,266.05	-589,235.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37,600.00	-	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3,000,000.00	6,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25,900.00	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37,600.00	10,025,900.00	7,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6,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671.66	267,561.33	273,096.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870,000.00	2,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671.66	13,737,561.33	2,773,096.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7,928.34	-3,711,661.33	4,626,903.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09,464.72	-2,808,112.93	3,838,962.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5,868.85	3,873,981.78	35,019.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75,333.57	1,065,868.85	3,873,981.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7,600.00				85,690.29	288,708.69			2,411,99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它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37,600.00				85,690.29	288,708.69			2,411,998.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列示)	4,000,000.00					729,238.51			4,729,238.51
(一)净利润						729,238.51			729,238.51
(二)其它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729,238.51			729,238.5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4,000,000.00								4,000,000.00

项 目	2014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的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3、其它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项 目	2014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37,600.00	-			85,690.29	1,017,947.20	-	-	7,141,237.49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7,600.00					-1,588,683.59		448,916.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它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37,600.00					-1,588,683.59		448,916.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列示)					85,690.29	1,877,392.28		1,963,082.57	
(一)净利润						1,963,082.57		1,963,082.57	
(二)其它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63,082.57	-	1,963,082.5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								-	

项 目	2013 年度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85,690.29	-85,690.29				-
1、提取盈余公积					85,690.29	-85,690.29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
3、其它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

项 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37,600.00	-			85,690.29	288,708.69	-	-	2,411,998.9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1,772,058.24			-1,272,058.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它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1,772,058.24			-1,272,058.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列示)	1,537,600.00					183,374.65			1,720,974.65
(一)净利润						183,374.65			183,374.65
(二)其它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3,374.65			183,374.6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的资本	1,537,600.00								1,537,6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37,600.00								1,537,600.00

项 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3、其它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 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37,600.00					-1,588,683.59			448,916.4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4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64,851.21	1,003,917.75	3,273,981.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342.00	63,056.00	50,400.00
预付账款	2,844,795.29	580,000.00	1,445,619.9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5,434.33	7,001,293.37	2,278,709.12
存货	2,950,834.36	2,672,476.35	235,153.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600,257.19	11,320,743.47	7,283,864.8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64,386.77	604,805.14	413,550.20
在建工程			17,272.5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 目	2014年4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1,617.73	973,333.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00.00	1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96,004.50	2,588,138.49	1,430,822.70
资产总计	19,496,261.69	13,908,881.96	8,714,687.55
负债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	3,000,000.00	6,6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803.42	1,797,681.00	205,462.80
预收账款	1,925,055.50	4,069,631.00	134,865.50
应付职工薪酬	152,798.05	88,258.83	3,037.89
应交税费	515,886.75	1,198,484.25	518,420.4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86,118.00	860,324.00	800,7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588,661.72	11,014,379.08	8,262,486.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14年4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588,661.72	11,014,379.08	8,262,486.6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037,600.00	2,037,600.00	2,037,6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85,690.29	85,690.29	-
盈余公积	1,784,309.68	771,212.59	-1,585,399.09
未分配利润	6,037,600.00	2,037,600.00	2,037,6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07,599.97	2,894,502.88	452,20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496,261.69	13,908,881.96	8,714,687.55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62,416.37	10,054,392.93	3,019,795.29
减：营业成本	953,855.34	4,227,416.22	1,004,663.7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059.96	141,306.40	56,216.80
销售费用	295,978.10	1,033,936.40	972,013.43
管理费用	1,400,852.48	1,417,753.98	394,699.16
财务费用	132,265.71	384,978.25	411,171.74
资产减值损失		20,220.00	19,78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404.78	2,828,781.68	161,250.39
加：营业外收入	1,300,400.44	525,600.10	4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9.10	133,878.90	10,7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0,796.12	3,220,502.88	190,550.39
减：所得税费用	337,699.03	778,200.91	3,891.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3,097.09	2,442,301.97	186,659.1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3,097.09	2,442,301.97	186,659.15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 1-4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22,796.65	11,616,118.24	3,617,62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9,954.67	2,053,499.21	41,05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2,751.32	13,669,617.45	3,658,683.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60,955.95	5,156,437.62	615,717.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9,998.80	633,817.30	389,562.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4,330.06	1,428,093.17	16,421.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0,021.96	4,105,806.01	2,835,68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35,306.77	11,324,154.10	3,857,38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555.45	2,345,463.35	-198,704.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439.43	347,966.05	189,235.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			

项 目	2014年 1-4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439.43	347,966.05	1,189,235.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439.43	-347,966.05	-1,189,235.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37,600.00		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3,000,000.00	6,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0,000.00	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37,600.00	9,250,000.00	7,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671.66	267,561.33	273,096.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0,000.00	2,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671.66	13,517,561.33	2,773,096.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7,928.34	-4,267,561.33	4,626,903.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60,933.46	-2,270,064.03	3,238,962.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3,917.75	3,273,981.78	35,019.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64,851.21	1,003,917.75	3,273,981.7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 1-4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7,600.00				85,690.29	771,212.59		2,894,502.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37,600.00	-			85,690.29	771,212.59		2,894,502.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列示)	4,000,000.00					1,013,097.09		5,013,097.09
(一)净利润						1,013,097.09		1,013,097.09
(二)其它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13,097.09		1,013,097.0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 本	4,000,000.00							4,000,000.00

项 目	2014年 1-4 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合计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它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项 目	2014年 1-4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合计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37,600.00	-			85,690.29	1,784,309.68		7,907,599.9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7,600.00					-1,585,399.09		452,20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它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37,600.00		-			-1,585,399.09		452,200.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列示)					85,690.29	2,356,611.68		2,442,301.97
(一)净利润						2,442,301.97		2,442,301.97
(二)其它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42,301.97		2,442,301.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 本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合计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85,690.29	-85,690.29		
1、提取盈余公积					85,690.29	-85,690.2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3、其它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合计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37,600.00		-		85,690.29	771,212.59		2,894,502.8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1,772,058.24		-1,272,058.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它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			-	-1,772,058.24		-1,272,058.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1,537,600.00					186,659.15		1,724,259.15
(一)净利润						186,659.15		186,659.15
(二)其它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6,659.15		186,659.1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1,537,600.00							1,537,6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37,600.00							1,537,600.00

项 目	2012 年度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它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 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合计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37,600.00	-			-	-1,585,399.09		452,200.91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备注
柏乡县丹青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5 日	100.00	100.00	

（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4 月财务会计报表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4）第 0757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木绘拼花地板系列产品，主要分为地板、墙板、棚板三类。公司根据客户室内空间的尺寸形状、风格兴趣、艺术品位等不同要求，为客户提供产品个性化定制。公司产品一般经过客户预订、加工生产、安装等几个步骤完成销售，公司产品一般于安装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二）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为100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对关联公司、政府部门、备用金及保证金等性质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	0
1---2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进行减值测试，按可收回金额与账面金额之差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生产成本、库存商品。

2、收发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人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价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工具	5	5%	19%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家具	5	5%	19%

（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成本包括建筑支出、机器设备的购置成本及其他直接费用，以及建设期间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与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六）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六）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具体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五、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率（%）	66.68	57.95	66.73
净资产收益率（%）	26.26	137.23	-33.98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8.86	116.70	-29.91
每股收益	0.36	0.96	0.16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12	0.82	0.14

注：2012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为负。

1、毛利率分析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4月公司毛利率总体上趋于平稳，不同期间稍有波动，这主要受产品销售结构、收入变动等因素影响所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别和地区计算的毛利率变动分析具体如下：

(1)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花板	1,899,502.56	396,768.64	79.11%	7,768,896.37	3,040,682.37	60.86%	2,944,615.80	977,262.32	66.81%
素板	962,913.81	557,086.70	42.15%	2,285,496.56	1,186,733.85	48.08%	75,179.49	27,401.45	63.55%
合计	2,862,416.37	953,855.34	66.68%	10,054,392.93	4,227,416.22	57.95%	3,019,795.29	1,004,663.77	66.73%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4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66.73%、57.95%和66.68%，毛利率总体上趋于平稳，不同期间稍有波动，这主要受产品销售结构、收入变动等因素影响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木绘拼花地板系列产品，主要分为地板、墙板、棚板等，这些产品可以划分为花板和素板两大类，其中花板是指经过艺术加工、表面具有图案的艺术地板，素板指与花板配套销售的普通地板。与普通地板比较，花板毛利率一直处于较高水平（每期均在60%以上），这主要因为花板系公司主打产品，特别是木绘拼花地板、墙板、棚板等系列产品填补了地板行业的空缺，满足了高端人群对居家生活和企业环境的艺术地板高端定制需求，具有很强的竞争优势，所以产品附加值较高、利润空间大；相对而言，素板作为花板的配套产品，工艺较为普通，市场竞争优势不明显，利润空间较小。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4月花板毛利率分别为66.81%、60.86%、79.11%，毛利率稳中有升，特别是2014年1-4月毛利率增幅明显，主要因为2014年以来，特殊定制产品较多（如百蝶图、百骏图等），这些产品工艺复杂，毛利率高。报告期内，素板产品毛利率较为稳定，2013年度、2014年1-4月有小幅下降，一方面2013年以来公司迁入振新科技园中，房租及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人员工资逐年提高，导致成本上升；另一方面素板为普通地板，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为此公司主动下调了部分产品的价格。

综合以上分析，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总体趋好，各产品毛利率波动符合公司实际状况。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石家庄地区	2,862,416.37	953,855.34	66.68%	7,754,067.38	3,261,255.43	57.94%	2,982,615.80	997,511.75	66.56%
石家庄以外地区				2,300,325.55	966,160.79	58.00%	37,179.49	7,152.02	80.76%
合计	2,862,416.37	953,855.34	66.68%	10,054,392.93	4,227,416.22	57.95%	3,019,795.29	1,004,663.77	66.73%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业务主要来自石家庄地区，主要因为：公司产品大部分通过设在石家庄的自营店和红星美凯龙等家具卖场进行产品销售，石家庄以外地区主要通过深圳文博会、世博会、河北文化产业博览会、国内外文化产业交流促进会等形式进行销售。报告期内，各个地区销售毛利率波动不大，总体上保持一致。

2、其他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波动很大，这主要受各期净利润和加权平均净资产变动共同影响所致：成立初期，公司一度处于亏损状态，导致截至2012年初公司净资产一直为负；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快速增长，营业收入和利润随之增长，各期净利润和加权平均净资产均出现较大变动，最终影响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的重大波动。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年4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9.44%	79.19%	94.81%
流动比率	1.42	1.05	1.00
速动比率	1.17	0.80	0.97

1、短期偿债能力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较为稳定，有小幅波动，其中2014年4月末较2013年末有小幅增长，主要因为2013年以来公司业务大幅增长，业务回款显著增加，截至2014年4月末公司货币资金达1000多万元，较2013年末增加近900万元，最终导致2014年4月末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增大。2013年、2012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变化不大。

总体上看，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逐渐趋好，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逐步增强。

2、长期偿债能力变动分析

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4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4.81%、79.19%、59.44%，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这主要受各期借款情况、实收资本、预收款项等影响所致。总体上看，报告期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表明公司长期偿债能力在逐步增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3.97	177.24	119.83
存货周转率（次/年）	0.34	2.91	3.65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总体上波动不大：2014年1-4月周转率较小，主要受2014年1-4月期间较短影响；2013年较2012年有小幅增加，主要由于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下降幅度较为明显，主要因为：2013年以来，公司业务规模的大幅增长，为了应对业务及订单数量的增长，公司加大了原材料采购及产品的生产，存货大幅增加，导致存货周转率逐渐下降。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026.19	1,562,814.45	-198,704.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437.43	-659,266.05	-589,235.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7,928.34	-3,711,661.33	4,626,903.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09,464.72	-2,808,112.93	3,838,962.70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特别是2012年度、2014年1-4月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分别为-19.87万元、-76.80万元。201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总体较小，加上支付了100多万的往来款项，导致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2013年度，公司销售规模显著增长，而且2013年预收了400多万的货款，最终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6万元；2014年1-4月，部分销售货物的款项前期已经收回，加上当期支付250多万的往来款项，导致2014年1-4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负。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主要是购置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2012 年现金流量净额为 460 多万元，主要是当年银行借款增加 660 万元所致；2013 年现金流量净额为-370 万元，主要为偿付前期借款所致；2014 年 1-4 月现金流量净额为 1000 多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到股东投资款 500 多万元和银行借款 300 万元所致。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及主要构成。

1、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报告期内，各类业务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见本节之“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收入确认”。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862,416.37	10,054,392.93	3,019,795.29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2,862,416.37	10,054,392.93	3,019,795.29

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自木绘拼花地板系列产品销售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报告内，公司主营业务占比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二）按产品类别、按地区分布列示的收入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具体见本节之“五、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分析”之“（一）盈利能力分析”。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元）	295,978.10	1,033,936.40	6.37%	972,013.43
管理费用（元）	1,684,540.32	1,896,650.98	376.57%	397,983.66
其中：研发费用（元）	186,248.69	138,530.53		

财务费用（元）	132,436.45	385,300.65	-6.29%	411,171.74
营业收入（元）	2,862,416.37	10,054,392.93	232.95%	3,019,795.2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34%	10.28%	-21.90%	32.1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8.85%	18.86%	5.68%	13.18%
其中：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51%	1.38%	1.38%	0.0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63%	3.83%	-9.78%	13.62%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员工资、房屋租金、广告宣传费等。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基本保持稳定，这是因为销售费用主要是人工费、租金等较为稳定性的支出，这些费用受收入增长的影响较小。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员工资、房屋租金、办公费等，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变化较大，特别是2014年1-4月、2013年度较2012年度增长明显，这主要因为公司2012年底开始迁入振新工业园区，房屋租金每年增加70万元左右，而且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展，人员工资、办公室、招待费均大幅增长，最终导致管理费用大幅增加。

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支出，报告期内发生额较小。

（四）营业收入及利润变动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趋势明显，盈利水平也逐步增长。公司收入与盈利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862,416.37	10,054,392.93	232.95%	3,019,795.29
营业成本	953,855.34	4,227,416.22	320.78%	1,004,663.77
期间费用	2,112,954.87	3,315,888.03	86.16%	1,781,168.83
营业利润	-233,453.80	2,349,562.28	1387.39%	157,965.89
利润总额	1,066,937.54	2,741,283.48	1363.85%	187,265.89
净利润	729,238.51	1,963,082.57	970.53%	183,374.6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显著增长，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增幅达 232.95%。公司产品加工过程需要雕刻、螺钿镶嵌、火烙和手工彩绘等四种手工艺技法，产品主要靠工人手工完成，产品产量一直受到制约。2012 年底整体迁入振新科技园后，公司加大投入引入先进的生产线，一线工人数量显著增加，产品产量迅速增长，导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4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8.34 万元、196.31 万元、72.92 万元，报告期内净利润呈显著的增长趋势。这一方面得益于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另一方面，2013 年、2014 年 1-4 月收到较大金额的政府补助，导致公司净利润的增长。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0,000.00	525,400.00	40,000.00
其他	391.34	-133,678.80	-10,7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00,391.34	391,721.20	29,300.00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325,097.84	97,930.30	7,325.0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975,293.50	293,790.90	21,975.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975,293.50	293,790.90	21,975.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文化产业引导资金	1,300,000.00		
特博会奖励款		200,000.00	
市级民营经济奖励		100,000.00	
财政扶贫贴息资金		150,000.00	
文化协会扶持款		25,000.00	
宣传部文博会会务费		30,000.00	
省知识产权局补贴款		20,000.00	40,000.00
合计	1,300,000.00	525,000.00	4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政府补助构成。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4月扣除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21,975.00元、293,790.90元、975,293.50元，对公司业绩有较大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的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非经常性损益的确认真实、准确。

（六）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2、税收优惠政策

无

七、报告期主要资产

（一）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4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027.53	61.46	106.59	9.54	387.40	49.14
应收账款	1.43	0.09	6.31	0.56	5.04	0.64
预付账款	295.18	17.66	92.10	8.25	144.56	18.34
其他应收款	52.54	3.14	644.54	57.71	227.87	28.90
存货	295.08	17.65	267.25	23.93	23.52	2.98
合计	1,671.78	100.00	1,116.78	100.00	788.39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构成。2014年4月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占流动资产比分别为61.46%、0.09%、17.66%和17.65%。

1、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4,342.00	100.00		14,342.00
合计	14,342.00	100.00		14,342.00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63,056.00	100.00		63,056.00
合计	63,056.00	100.00		63,056.00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0,400.00	100.00		50,400.00
合计	50,400.00	100.00		50,4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小且波动不大。公司客户大部分是自然人，公司产品销售多采用预收款形式，所以公司应收账款较小。

(2) 应收账款客户情况

截至2014年4月30日，应收账款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北电视台	14,342.00	100.0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4,342.00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北电视台	43,056.00	68.28	1年以内	货款
个人	20,000.00	31.72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63,056.00	100.00		
----	-----------	--------	--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个人	50,400.00	100.00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50,400.00	100.00		

(3)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余额、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591,810.29	86.63		2,591,810.29
1 到 2 年	400,000.00	13.37	40,000.00	360,000.00
合计	2,991,810.29	100.00	40,000.00	2,951,810.29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61,045.00	58.38		561,045.00
1 到 2 年	400,000.00	41.62	40,000.00	360,000.00
合计	961,045.00	100.00	40,000.00	921,045.00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267,599.98	86.50		1,267,599.98
1 到 2 年	197,800.00	13.50	19,780.00	178,020.00
合计	1,465,399.98	100.00	19,780.00	1,445,619.98

公司预付款包括预付材料采购款、设备款、中介服务费、租金等。报告期内预付款余额较大且存在波动，2012 年末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的设备款和土地款，

2013 年末主要是预付的土地款，2014 年 4 月末主要是预付的材料采购款。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预付账款情况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预付账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性质
廊坊中北木业有限公司	1,481,870.76	49.53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长江证券股份公司	500,000.00	16.71	1-2 年	预付中介服务款
柏乡县财政集中支付中心	400,000.00	13.37	1 年以内	预付土地款
恒泰修理队	200,000.00	6.68	1 年以内	预付装修款
国浩（天津）律师事务所	117,924.53	3.94	1 年以内	预付中介服务款
合计	2,699,795.29	90.2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性质
柏乡县财政集中支付中心	400,000.00	41.62	1-2 年	预付土地款
柏乡县龙华乡人民政府	269,450.00	28.04	1 年以内	预付租赁款
河北华控担保有限公司	150,000.00	15.61	1 年以内	预付服务费
天津倚天会计师事务所石家庄分所	40,000.00	4.16	1 年以内	预付服务费
南京林业大学	30,000.00	3.12	1 年以内	预付服务费
合计	889,450.00	92.55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性质
青岛比雅斯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750,000.00	51.18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柏乡县财政集中支付中心	400,000.00	27.30	1 年以内	预付土地款

远通电子	197,800.00	13.50	1-2 年	预付设备款
河北振新高科产业园有限公司	100,000.00	6.82	1 年以内	预付租金
PPG 涂料（天津）有限公司	17,599.98	1.2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 计	1,465,399.98	100.00		

3、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余额、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账 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25,434.33	100.00		525,434.33
合计	525,434.33	100.00		525,434.33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107,793.37	79.25		5,107,793.37
1-2 年	1,337,600.00	20.75		1,337,600.00
合计	6,445,393.37	100		6,445,393.37
账 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278,709.12	100.00		2,278,709.12
合计	2,278,709.12	100.00		2,278,709.12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备用金借款、股东往来款等。公司与股东的关联往来主要是关联借款、出资不足欠款及业务备用金。关联借款主要包括股东代收代垫款、相互之间借款等；出资不足欠款系 2012 年股东郭漫箴以专利权作价 133.76 万元出资，因出资专利权涉嫌职务发明，所以 2014 年 3 月 19 日股东郭漫箴以货币 133.76 万元进行置换，置换之前将此部分计入其他应收款，形成“出资不足欠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正常业务需要的备用金外的往来款均已清理。

(2) 其他应收款各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

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之“十、（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3）其他应收款情况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北华控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	95.16	1 年以内	担保押金
肖健	10,380.00	1.98	1 年以内	备用金借款
康凯	3,600.00	0.69	1 年以内	备用金借款
郭漫筋	3,327.13	0.63	1 年以内	备用金借款
裴春景	3,000.00	0.57	1 年以内	备用金借款
合计	520,307.13	99.0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裴艳丽	3,513,731.00	54.52	1 年以内	往来款
郭漫筋	2,431,662.37	37.73	2 年以内	出资欠款、往来款
河北华控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	7.75	1 年以内	担保押金
合计	6,445,393.37	10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郭漫筋	1,328,709.12	58.31	1 年以内	出资欠款
孙克华	950,000.00	41.69	1 年以内	业务借款
合计	2,278,709.12	100		

4、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原材料	882,149.78	30.10	881,081.70	32.97	44,344.00	18.86
库存商品	1,880,676.27	63.58	1,144,165.88	42.81	190,809.97	81.14
在产品	188,008.31	6.32	647,228.77	24.22		
合计	2,950,834.36	100.00	2,672,476.35	100.00	235,153.97	100.00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报告期内，公司存货逐步增长，特别是 2013 年、2014 年 1-4 月余额显著增加，主要因为 2013 年以来公司业务大幅增长，为了应对业务及订单数量的增长，公司加大了原材料采购及产品的生产，导致 2013 年末、2014 年 4 月末存货大幅增加。

(二) 报告期主要非流动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4-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85,223.77	230,437.43		1,515,661.20
构筑物	311,300.00			311,300.00
电子设备	227,881.22	163,197.68		391,078.90
办公家具	170,402.00	15,804.00		186,206.00
电器设备	39,919.00	23,301.00		63,220.00
运输设备	477,717.93			477,717.93
机器设备	58,003.62	28,134.75		86,138.37
二、累计折旧合计	369,118.63	74,715.64		443,834.27
构筑物		9,857.84		9,857.84
电子设备	133,237.92	19,476.55		152,714.47
办公家具	30,750.55	10,331.93		41,082.48
电器设备	9,967.50	3,024.64		12,992.14
运输设备	186,712.69	30,191.76		216,904.45
机器设备	8,449.97	1,832.92		10,282.89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916,105.14			1,071,826.93
构筑物	311,300.00			301,442.16
电子设备	94,643.30			238,364.43
办公家具	139,651.45			145,123.52
电器设备	29,951.50			50,227.86
运输设备	291,005.24			260,813.48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4-30
机器设备	49,553.65			75,855.48

续表: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654,780.22	630,443.55		1,285,223.77
构筑物		311,300.00		311,300.00
电子设备	180,824.22	47,057.00		227,881.22
办公家具	47,300.00	123,102.00		170,402.00
电器设备	34,200.00	5,719.00		39,919.00
运输设备	365,399.59	112,318.34		477,717.93
机器设备	27,056.41	30,947.21		58,003.62
二、累计折旧合计	241,230.02	127,888.61		369,118.63
构筑物				
电子设备	95,806.60	37,431.32		133,237.92
办公家具	20,023.96	10,726.59		30,750.55
电器设备	3,201.60	6,765.90		9,967.50
运输设备	117,432.73	69,279.96		186,712.69
机器设备	4,765.13	3,684.84		8,449.97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413,550.20			916,105.14
构筑物				311,300.00
电子设备	85,017.62			94,643.30
办公家具	27,276.04			139,651.45
电器设备	30,998.40			29,951.50
运输设备	247,966.86			291,005.24
机器设备	22,291.28			49,553.65

续表: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2,816.77	171,963.45		654,780.22
电子设备	122,463.33	58,360.89		180,824.22
办公家具	25000	22,300.00		47,300.00
电器设备	1,800.00	32,400.00		34,200.00
运输设备	311,553.44	53,846.15		365,399.59
机器设备	22,000.00	5,056.41		27,056.4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2,629.85	118,600.17		241,230.02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电子设备	48,703.51	47,103.09		95,806.60
办公家具	10,179.23	9,844.73		20,023.96
电器设备	1,627.54	1,574.06		3,201.60
运输设备	59,697.21	57,735.52		117,432.73
机器设备	2,422.36	2,342.77		4,765.13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360,186.92			413,550.20
电子设备	73,759.82			85,017.62
办公家具	14,820.77			27,276.04
电器设备	172.46			30,998.40
运输设备	251,856.23			247,966.86
机器设备	19,577.64			22,291.28

公司拥有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电子设备、电器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等，电子设备包括电脑、打印机等设备，电器设备包括空调、电视等，办公设备包括办公桌椅等，运输设备包括各种汽车等。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总体保持稳定，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购置固定资产也逐年增加。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为 70.72%，公司固定资产总体状态良好。

（三）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本节之“三、报告期主要采用的会计政策”。

2、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4-4-30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40,000.00				40,000.00
合计	40,000.00				40,000.00

续表：

项目	2012-12-3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3-12-31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19,780.00	20,220.00			40,000.00

合计	19,780.00	20,220.00			40,000.00
----	-----------	-----------	--	--	-----------

续表：

项目	2011-12-3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2-12-31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19,780.00			19,780.00
合计		19,780.00			19,780.00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除对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八、报告期主要债务

（一）负债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178.00	100.00	1,065.53	100.00	786.58	10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额	1,178.00	100.00	1,065.53	100.00	786.58	100.00

（二）报告期内主要负债

1、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借款性质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600,000.00
质押借款			4,000,000.00
质押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5,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3,000,000.00	6,600,000.00

（2）银行借款明细情况：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借款日	还款日	担保方式
建设银行石家庄中山西路支行	400 万元	2012-4-24	2013-4-23	嵌花木地板工艺等四个专利权质押
建设银行石家庄中山西路支行	260 万元	2012-8-13	2013-8-12	生产设备抵押
建设银行石家庄中山西路支行	300 万元	2013-8-9	2014-8-8	专利权质押
建设银行石家庄中山西路支行	500 万元	2013-12-17	2014-12-16	借款由河北华控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用专利权及股东郭漫笏、裴艳丽向华控担保提供反担保。

2、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803.42	100.00	1,797,681.00	100.00	168,446.00	81.98
1-2 年					37,016.80	18.02
合计	8,803.42	100.00	1,797,681.00	100.00	205,462.80	100.00

应付账款主要包括采购原材料欠款、房屋装修欠款、租金欠款等。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波动较大，特别是 2013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显著增多，这主要因为 2013 年底公司对使用的车间厂房进行整体装修，发生的 100 万元装修费年末尚未支付。扣除上述影响后，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波动较小，未见异常。

(2) 应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3) 应付账款情况

2014 年 4 月 30 日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欠款性质
苏州大卫木业有限公司	8,803.42	5.83	1 年以内	材料款

公司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欠款性质
合计	8,803.42	100.00		

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欠款性质
石家庄市桥西区恒泰房屋修建队	1,003,905.00	55.84	1年以内	装修款
廊坊中北木业有限公司	616,100.00	34.27	1年以内	材料款
北京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具广场有限公司	122,746.00	6.83	1年以内	房租
苏州大卫木业有限公司	52,550.00	2.92	1年以内	材料款
河北联润美迪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380.00	0.13	1年以内	维修费
合计	1,797,681.00	100.00		

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具广场有限公司	112,746.00	54.87	1年以内	房租
武鸣县森和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46,816.80	22.79	1年以内	材料款
河北中源厚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5,000.00	12.17	1年以内	服务费
正定县玉达家具经销处	20,500.00	9.98	1年以内	采购款
石家庄禄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ETC)	400.00	0.19	1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205,462.80	100.00		

3、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余额、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25,055.50	100.00	4,069,631.00	100.00	134,865.50	100.00
合计	1,925,055.50	100.00	4,069,631.00	100.00	134,865.5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全部为预收自然人客户的定金。公司预收款项金额较

大，这主要由公司的销售模式决定：公司客户主要是自然人，销售一般通过自营店或红星美凯龙等家具卖场进行，公司在接受订单时一般要收取定金，从而导致报告期内预收款项金额较大。

(2) 预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3) 预收账款情况

2014 年 4 月 30 日预收款项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自然人 1	580,979.90	30.18	1 年以内	货款
自然人 2	505,878.00	26.28	1 年以内	货款
自然人 3	491,775.00	25.55	1 年以内	货款
自然人 4	329,974.00	17.14	1 年以内	货款
自然人 5	10,000.00	0.52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918,606.90	99.67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自然人 1	1,255,016.00	30.84	1 年以内	货款
自然人 2	1,219,356.00	29.96	1 年以内	货款
自然人 3	911,085.00	22.39	1 年以内	货款
自然人 4	684,174.00	16.81	1 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4,069,631.00	100.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自然人 1	100,000.00	74.15	1 年以内	货款
自然人 2	15,034.50	11.15	1 年以内	货款
自然人 3	10,000.00	7.41	1 年以内	货款
自然人 4	5,500.00	4.08	1 年以内	货款
自然人 5	4,331.00	3.21	1 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134,865.50	100.00		

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余额、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12,192.00	60.49	495,724.00	100.00	403,984.50	100.00
1-2年	465,226.00	39.51				
合计	1,177,418.00	100.00	495,724.00	100.00	403,984.50	100.00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股东往来款、房租押金、保证金及员工代垫款等。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小，对财务报表影响不大。

(2) 其他应付款各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十、(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3)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欠款单位(人)名称	欠款金额	占比(%)	账龄	欠款性质
裴艳丽	555,900.00	47.21	1年以内	往来款
河北振新高科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307,361.00	26.10	1年以内 1-2年	房租押金
梁辉	300,000.00	25.48	1-2年	保证金
裴学艳	9,945.80	0.84	1年以内	员工代垫款
毕永正	3,282.50	0.28	1年以内	员工代垫款
合计	1,176,489.30	99.9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梁辉	300,000.00	60.52	1年以内	保证金
河北振新高科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195,724.00	39.48	1年以内	房租押金
合计	495,724.00	100.0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裴艳丽	400,000.00	99.02	1年以内	往来款
李晓宇	3,284.50	0.81	1年以内	员工代垫款
保险赔偿	700.00	0.17	1年以内	赔款
合计	403,984.50	100.00		

九、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6,037,600.00	2,037,600.00	2,037,6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85,690.29	85,690.29	-
未分配利润	1,017,947.20	288,708.69	-1,588,683.59
股东权益合计	7,141,237.49	2,411,998.98	448,916.41

1、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年度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012年度	500,000.00	1,537,600.00		2,037,600.00
2013年度	2,037,600.00			2,037,600.00
2014年1-4月	2,037,600.00	4,000,000.00		6,037,600.00

注：（1）2012年07月1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以下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变更为203.76万元，其中股东裴艳丽增加出资20万元、股东郭漫笏增加出资133.76万元。”

（2）201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以下决议：“一致同意股东增加出资400万元人民币，其中股东郭漫笏出资220万元人民币、裴艳丽出资180万元人民币。”

2、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88,708.69	-1,588,683.59	-1,772,058.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加：前期差错更正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88,708.69	-1,588,683.59	-1,772,058.24
加：本年净利润	729,238.51	1,963,082.57	183,374.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85,690.29	
应付股东现金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17,947.20	288,708.69	-1,588,683.59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关于关联方和关联关系的有关规定，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姓名（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郭漫笏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
裴艳丽	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柏乡县丹青木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王秀梅	股东、董事
2	康凯	董事
3	张月其	董事
4	裴春景	监事会主席
5	纪密卓	监事
6	田文帜	监事
7	裴学艳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8	康凯	董事会秘书
9	北京裴艳丽兴业建材经营部	股东名下公司销售网点

注：北京裴艳丽兴业建材经营部为公司的代理销售点，只是以股东裴艳丽的名义申请设

立的个体经营户，目前已注销

以上关联方中自然人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 控股股东、共同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公司无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二)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无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

2012 年 4 月 24 日，公司与建设银行石家庄中山西路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 400 万元，股东郭漫笏、裴艳丽以其名下专利著作权为公司提供担保。2012 年 8 月 13 日，公司与建设银行石家庄中山西路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 260 万元，股东郭漫笏以其名下生产设备为公司提供担保。2013 年 8 月 9 日，公司与建设银行石家庄中山西路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 300 万元，股东郭漫笏、裴艳丽以其名下专利著作权为公司提供担保。2013 年 12 月 17 日，公司与建设银行石家庄中山西路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 500 万元，由河北华控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股东郭漫笏、裴艳丽向华控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尚有 2013 年 12 月 500 万元借款的担保没有解除。

(2) 关联往来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郭漫笏	3,327.13	2,431,662.37	1,328,709.12
裴艳丽		3,513,731.00	
合计	3,327.13	5,945,393.37	1,328,709.12

其他应付款			
裴艳丽	555,900.00		400,000.00
合 计	555,900.00		4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的关联往来主要是关联借款、出资不足欠款及业务备用金。关联借款主要包括股东代收代垫款、相互之间借款等；出资不足欠款系2012年股东郭漫筓以专利权作价133.76万元出资，因出资专利权涉嫌职务发明，所以2014年3月19日股东郭漫筓以货币133.76万元进行置换，置换之前将此部分计入其他应收款，形成“出资不足欠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正常业务需要的备用金外的往来款均已清理。

（3）关联租赁

2014年1-4月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用
郭漫筓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2-1-1	2016-12-31	市场价	113,336.41

2013年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用
郭漫筓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2-1-1	2016-12-31	市场价	197,046.75

2012年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用
郭漫筓	石家庄百年巧匠木制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2-1-1	2016-12-31	市场价	8,890.88

2012年以来，为了支持公司发展、缓解公司资金压力，股东郭漫筓出资购置了公司生产所需的机器设备，并以租赁的形式供公司使用。租金参照市场价格按实际生产花板、地板的面积计算支付，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够规范，存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往来借款、代收代垫款、关联租赁等情形。对此，一方面公司对这些往来款进行了清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占款已及时全额收回，公司欠款业已归还。

另一方面，2014年5月4日与股东郭漫笏签订设备采购合同，按评估值购入其租给本公司的机器设备，从而保证了公司资产的独立性。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制定了与关联交易有关的内部控制：2014年7月28日公司通过新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得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等。2014年7月28日公司通过《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需遵循的原则、关联交易类型、关联交易控制程序等均做了规定。另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专门做出书面承诺：“未来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或关联资金往来，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杜绝关联方往来款项拆借、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

十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股份制改制。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三、（五）”之“4、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期后购置固定资产。

2014年5月4日，公司与股东郭漫笏签订设备采购合同，按评估值3,927,519.00元购入其租给本公司的机器设备等。购买的主要设备明细如下表：

名称	原值	评估值

淋漆设备	1,837,500.00	1,672,125.00
喷绘机	1,442,000.00	1,384,320.00
家具	300,000.00	300,000.00
雕刻机	204,000.00	159,120.00
除尘、除味	157,500.00	143,325.00
大型雕刻机	56,100.00	42,636.00
砂光机	42,000.00	35,280.00
刻绘机	40,000.00	31,600.00
刻绘机	40,000.00	33,600.00
其他	144,040.00	125,512.80
合计	4,263,140.00	3,927,519.00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购买的资产主要是生产设备及办公家具，包括淋漆设备、喷绘机、雕刻机等。以上设备是公司进行雕刻、镶嵌、烙画、淋漆等生产工艺必须设备。应公司要求，股东郭漫笏将上述设备出售给公司，保证了公司资产的独立和正常的生产运营。

2014年5月18日，保定大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DYZP(2014)-02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对公司购买股东郭漫笏的机器设备等进行资产评估，评估资产原值426.31万元，评估值392.75万元。

3、专利转让

2014年7月，郭漫笏与公司签订《专利转让合同》，郭漫笏将其持有的专利号为ZL201220148080.1的实用新型专利“采用镶、烙、刻、绘四位一体工艺生产

的木质装饰板”无偿转让给百年有限。2014年7月10日，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准上述专利权转让申请，准予将上述专利的专利权人变更在公司名下。

十二、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成股份公司时依法进行了资产评估，保定大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DYZP（2014）-048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4月30日。按照成本法评估，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792.64万元，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790.76万，评估增值1.88万元，增值率0.24%；按照收益法评估，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811.00万元，评估增值20.24万元，增值率2.56%。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2、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变。

十四、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柏乡县丹青木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12月，注册资本100万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木绘地板的加工与制作，家具的涉及和维修，木地板、浸渍地板、木质家具、成（半）木材的销售及进出口业务等。目前，子公司没有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柏乡县丹青木制品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4年4月30日/2014年1-4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资产总额	864,415.36	1,114,296.10
所有者权益	273,115.36	517,496.10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44,380.74	-479,219.40

十五、特有风险提示

（一）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工艺美术品属于装饰产品中的高端消费品，生产和销售受到国民经济景气程度、居民可支配收入变化的影响较大。若宏观经济下行，居民消费水平降低，高端消费品市场会最先受到冲击。木地板产品主要用于建筑物的地面装修，需求与新增房地产面积密切相关。近年来，国家为控制投机性房地产需求，遏制房价过快增长，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对房地产市场进行调控，若新增房地产面积减少，装修装饰需求也会同时减少，在短期内将会对行业的发展和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订营销战略，明确近期、中期、远期的目标，加强对销售渠道的掌控力度。公司目前主要客户为个人消费者，但也有公装业务，占比较低，公司将进一步丰富客户种类。同时，公司将投入资金建设专业的创新型文化产品电子商务平台，不断提高公司网销比重，实现公司营销流程的电子化、数字化，进而降低人力物力成本，高效率地开展营销活动。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木板基材，随着我国一些名贵树种日渐稀缺，国家天然林保护政策趋于严格，国内木材尤其是大径级木材供应将趋于紧张；随着国外主要木材出口国环保意识的增强和地方资源的出口保护，原材料供应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原材料供应紧张或价格大幅上涨，将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公司的盈利能力，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计划利用茶叶加工废料制备环保型高密度纤维板项目，

利用茶叶废料替代部分木材原材料，节省原材料成本，同时通过茶叶废料吸收甲醛，使产品更加环保。同时，公司将坚持走走高端奢侈品路线，通过将传统文化与地板的结合，走到了产业链的高端，跳出了以往高能耗、高污染的低端竞争，提高产品附加价值，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三）现金结算导致的内控风险

由于所处行业特点，公司客户绝大多数为自然人，公司产品销售现金结算比例较大。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4月，公司产品销售的现金结算比例分别为95.30%、96.43%和13.18%。由于现金交易本身具有难以监控的特点，导致公司现金管理内控风险较大。对此，公司一方面加强了现金结算有关的内控制度，如财务处实行明确的岗位分工与授权、建立严格的授权审批制度等；另一方面，公司采取多种措施鼓励客户采用银行转账结算，如对长期合作客户要求其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结算、对银行转账实施优惠等，逐步降低现金结算比例、降低内控风险。

十六、经营目标和计划

1、总体发展目标

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订营销战略，明确近期、中期、远期的目标，加强对销售渠道的掌控力度，不断提升网销方式的比重。公司将制定详细的推广计划，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力求在最短的时间内将“百年巧匠”打造成中国驰名商标。

2、网络销售平台建设计划

公司将投入资金建设专业的创新型文化产品电子商务平台，实现公司营销流程的电子化、数字化，进而降低人力物力成本，高效率地开展营销活动，把营销模式从现在的直销和网销相结合，逐步转变为以电子商务平台网销为主的新型模式以满足新时代的要求。公司将在电子商务平台实现客户实时在线视频观看产品生产过程的功能，客户可以与制作者互动交流，消除顾客的消费顾虑。

3、产品研发计划

公司计划利用茶叶加工废料制备环保型高密度纤维板项目，本项目茶多酚拟

采用树脂提取法进行生产，制造出茶末复合装饰板。该生产方法采用高密度纤维板生产方法，高密度纤维板是近几年成熟的工艺，公司目前生产线能够满足工艺需要，石蜡和胶在热磨机出口和干燥机进口前喷入，喷入量由纤维皮带称自动控制。该生产方法利用茶叶废料替代部分木材原材料，能够节省制造成本，同时通过茶叶废料吸收甲醛，使产品更加环保。

4、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将加大高技能人才的引进力度，不断加强公司的研发队伍，聘请行业内专家担任技术指导，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或直接引进专家担任高管，改善公司的整理技术水平和运行效率，使公司成为行业内的科研基地。公司将维持设计部和绘画部这两个核心部门的人员在全部员工中的合适比例，适当扩充人员，保障稳定的生产力投入和产品输出。

5、企业文化建设计划

公司将在以人为本的前提下，致力于建设和完善具有凝聚力和向心力的企业文化氛围，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扎实的文化基础。公司还将举办各种创优争先的竞赛，大力提倡爱岗敬业精神，引导员工把个人理想与公司发展目标相结合，在公司内部形成强大的凝聚力。公司将鼓励全体员工争做知识型员工，根据公司所需，采取各种方式对员工进行培训，使员工文化素质和技能有较大的提高。公司还将进一步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使公司管理和员工行为均有章可循。完善激励约束机制，通过不断创新，提高工作效率，最终使企业和员工共同成长。

第五节 定向发行

一、挂牌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形的说明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两名自然人，均为公司原始股东，1名自然人为董事长、1名自然人为总经理，发行完成后，公司仍为3名自然人股东，故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超过200人。据此，挂牌公司符合《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数量：3,962,400.00 股

(二) 发行价格：1.31 元/股

(三) 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数量及认购方式

序号	姓名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股东性质	认购方式	持股方式
1	郭漫笏	2,419,400.00	3,175,065.62	自然人	货币	直接持有
2	裴艳丽	1,543,000.00	2,024,934.38	自然人	货币	直接持有
合计		3,962,400.00	5,200,000.00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均为公司原股东，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次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如本次定向发行依据上述发行方案顺利完成，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如下：

(一) 发行前后股东情况比较

		定向发行前股东情况		定向发行后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郭漫笏	3,687,600.00	61.07	郭漫笏	6,107,000.00	61.07
2	裴艳丽	2,200,000.00	36.43	裴艳丽	3,743,000.00	37.43
3	王秀梅	150,000.00	2.50	王秀梅	150,000.00	1.50
合计		6,037,6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二) 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变动情况

1、公司的股本结构及股东人数在发行前后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性质		定向发行前		定向发行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0	0	0	0
	3、核心技术人员	0	0	0	0
	4 其他	0	0	0	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887,600.00	97.50	9,850,000.00	98.50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0,000.00	2.50	150,000.00	1.50
	3、核心技术人员	0	0	0	0
	4 其他	0	0	0	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6,037,6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总股本		6,037,6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股东总数 (人)		3		3	

2、公司的资产结构在发行前后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定向发行前		定向发行后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流动资产	16,717,754.55	88.35	21,917,754.55	90.87
非流动资产	2,203,444.66	11.65	2,203,444.66	9.13
资产合计	18,921,199.21	100.00	24,121,199.21	100.00

3、本次募集所得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一方面能够有利于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保障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另一方面将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保持合理的流动比率，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

4、公司控制权在本次定向发行前后未发生变更。郭漫笏、裴艳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行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 97.5%，发行后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增至 98.5%，两人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可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等决策实施有效控制，因此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5、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定向发行前		定向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裴艳丽	董事长	3,687,600.00	61.07	6,107,000.00	61.07
2	郭漫笏	董事、总经理	2,200,000.00	36.43	3,743,000.00	37.43
3	王秀梅	董事	150,000.00	2.50	150,000.00	1.50

4	康凯	董事、董事会 秘书	——	——	——	——
5	张月其	董事	——	——	——	——
6	裴春景	监事会主席	——	——	——	——
7	纪密卓	监事	——	——	——	——
8	田文帜	监事	——	——	——	——
9	裴学艳	副总经理、财 务总监	——	——	——	——
合计			6,037,6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的新增股份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新增股份将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转让，其余新增股份可以一次性进入股转系统进行股份转让。

五、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的对象为原两名在册股东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董事会与原在册股东进行了一对一的交流沟通，原在册股东均放弃按定向发行前实缴比例优先认购股份的权利，并出具了承诺书。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河北百年巧匠手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全体董事（签字）：

裴艳丽 裴艳丽

郭漫笏（总经理） 郭漫笏

王秀梅 王秀梅

康凯 康凯

张月其 张月其

全体监事（签字）：

裴春景 裴春景

纪密卓 纪密卓

田文帆 田文帆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裴学艳 裴学艳

董事会秘书：康凯 康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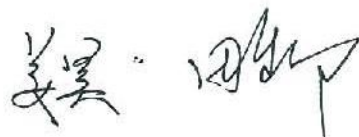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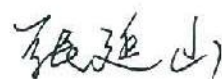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名）：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刘娜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6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字）：



经办律师（签字）：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字）：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字）：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评估师事务所（盖章）：



第七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